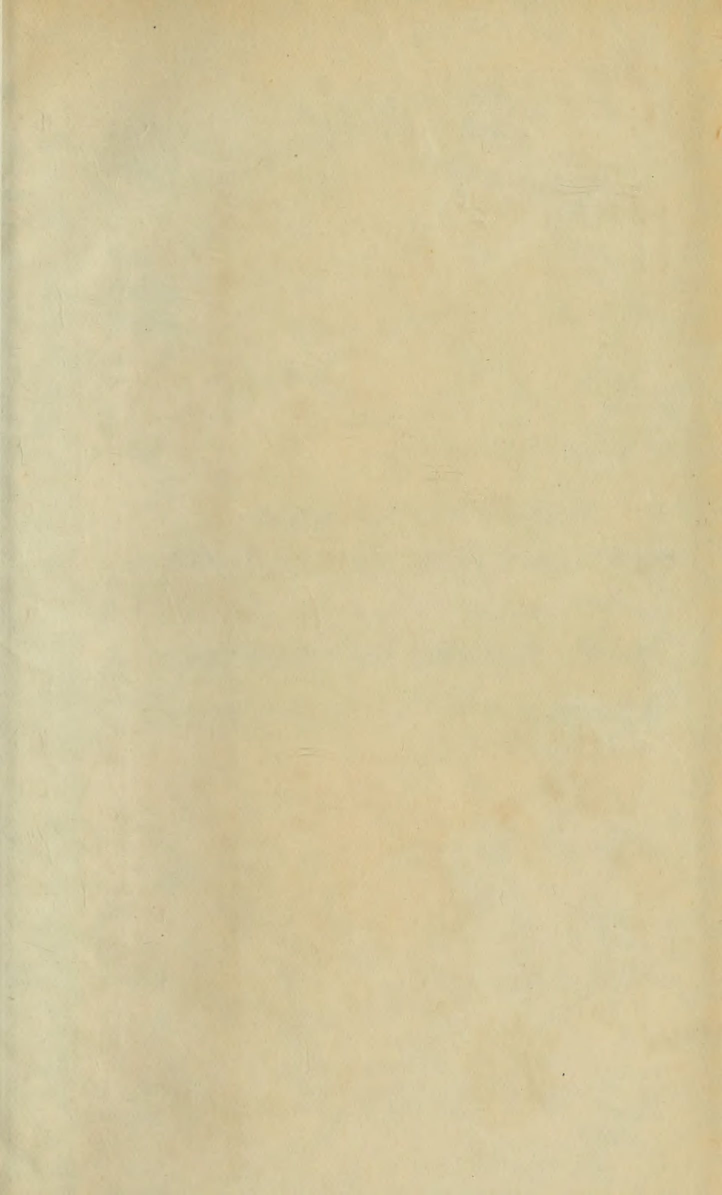
畫廊集

李廣田作







文學研究會
創作叢書

畫廊集

李廣田作

商務印書館發行


LIBRARY
FEB 19 1968
UNIVERSITY OF TORONTO

序

說到畫廊，第一令人想起希臘哲人中間的那畫廊派，即所謂斯多噶派（Stoikoi）是也。他們的師父是從吉地恩來的什農(Zenōn)，因爲在亞坡隆廟的畫廊(Stoa Poikilē）間講學，故得此名。吉地恩屬於拘布洛斯，也是愛神亞孚洛迭德的治下，這位老師卻跑到多貓頭鷹的雅典去侍奉智慧，實在是很可佩服的。這派主張順應自然的生活，而人有理性，其自然的幸福的生活即在具備合理的德性，由聰明以及勇敢中庸公平，達到寧靜無欲的境地。忘記是誰了，有一個西洋人說過，古代已有斯多噶派伊壁鳩魯派那樣的高尚的道德宗教，勝過基督教多矣，可惜後來中絕了。本來我對於希臘之基督教化很有一種偏見，覺得不喜歡，畫廊派的神滅論與其堅苦卓絕的氣風卻很中我的意，但是老實說他們的消滅也是不可免的，因爲他們似乎太是爲賢者說法了，而大衆所需要的並

不是這些，乃正是他們所反對的煩惱(Pathos)即一切樂，欲，憂，懼，是也。所以無論精舍書院中講的什麼甚深妙義，結果總只是幾個人的言行與幾卷書之遺留，大衆還是各行其是，舉行亞陀尼斯，迭阿女索斯，耶穌等再生的神之崇拜，各樣地演出一部迎春的古悲劇，先號啕而後笑。這種事情原也可以理解，而且我再說一遍，這是無可免的，畫廊派之死亦正是自然的吧，不過，這總値得我們時時的想起他們的思想與生活也有很多可以佩服的地方。

其次因說到畫廊而想起的是張掛着許多字畫的那畫棚。新近恰好是舊歷乙亥的新年，這二十多天裏北平市上很熱鬧，正與半夜所放爆仗之多爲正比例，廠甸擺出好多好多的攤，有賣珠寶，骨董的，也有賣風箏，空鐘，倒拽氣，糖葫蘆的，有賣書籍的書攤，又有賣字畫的用蘆席蓋成的大畫棚。今年的蘆席棚實在不少，比去年恐怕總要多過一半，可以說從師範大學門口一直蓋到和平門外的鐵路邊吧。雖然我今年不曾進去窺探，從前

卻是看過的，所以知道些裏邊的情形。老老實實的說我對於字畫的好壞，不曾懂得一毫分，要叫我看了這些硬加批評，這有如遇見沒有學過的算學難題，如亂答要比曳白更為出醜。這怎麼辦呢？其實這也沒有什麼，因為我不懂得，那麼除不說外也實在別無辦法。我說知道的只是云裏邊掛滿了字或畫而已，裏邊當然有些眞的，不過我們外行看不出，其假的自然是不很好，反正我總是不想買來掛，所以也就不大有關係。還有一種不同的畫棚，我看了覺得較有興趣，只可惜在琉璃廠一帶卻不曾遇見。這就是賣給平民婦孺們的年畫攤。普通的畫都是眞蹟畫，無論水墨或著色，總之是畫師親筆畫成，只此一張別無分出，年畫則是木板畫，而且大抵都著色，差不多沒有用水墨畫的，此二者很不相同之一點也。

世界上所作板畫最精好的要算日本。江戶時代民衆玩弄的浮世繪至今已經成為珍物，但其畫工雕工印工們的伎倆也實在高明，別人不易企及。中國康熙時的所謂姑蘇

畫製作亦頗精工，本國似已無存，只在黑田氏編的支那古板畫圖錄上見到若干，唯比浮世繪總差一籌耳。日本的民間畫師畫妓女，畫戲子，畫市井風俗，也畫山水景色，但絕無抽象或寓意畫，這是很特別的一件事。古板畫圖錄的姑蘇畫裏卻就有好些寓意畫，如五子登科，得勝封侯等，這與店號喜歡用吉利字樣一樣，可以說是中國人的一種脾氣，也是文以載道的主義的表現吧？在我們鄉間這種年畫只叫作「花紙」製作最好的是立幅的「大廚美女，」普通都貼在衣廚的門上，故有此稱，有時畫的頗有姿媚，雖然那菱角似的小脚看了討厭，不過此是古已有之，連唐伯虎的畫裏也是如此了。但是那些故事畫更有生氣，如八大鎚黃鶴樓等戲文，老鼠嫁女等童話，幼時看了很有趣，這些印象還是留著。用的紙大約是上過礬的連史，顏色很是單純，特別是那紅色不知道是什麼東西，塗在紙上少微發亮，又有點臭氣，我們都稱牠作猪血，實在恐不盡然。現在的花紙怎麼樣了呢，我不知道，恐怕紙改用了洋紙，印也改用了石印了吧，這是改善還是改惡，我也不很明白，但是

我個人總還是喜歡那舊式的花紙的。花紙之中我又喜歡老鼠嫁女，其次纔是八大鎚，至於寓意全然不懂，譬如松樹枝上蹲着一隻老活猻，枝下挂着一個大黃蜂窠，我也只當作活猻和黃蜂窠看罷了，看看又並不覺得有什麼好玩。自然，標榜風雅的藝術畫在現今當爲志士們所斥棄了，這個本來我也不懂得，然而民間畫裏那畫以載道的畫實在也難以佩服，畫固不足觀，其所表示者亦都是士大夫的陳腐思想也。

從希臘的畫廊派哲人說起，說到琉璃廠的賣字畫的席棚，又轉到鄉下的花紙，簡直是亂跑野馬，一點沒有頭緒，而我所要說的實在又並不是這些，乃是李洗岑先生的文集畫廊集耳。洗岑在集子裏原有一篇談年畫的文章，而其堅苦卓絕的生活確也有點畫廊派的流風，那麼要把上文勾搭過去似亦未始不可以，反正天地萬物沒有絕無關係的，總可說得通，只看怎麼說法。話雖如此，我究竟不是在亂扯做策論，上邊這趟野馬不肯讓牠白跑，仍舊要騎了去拜客的。我很主觀的覺得洗岑寫文章正是畫廊派擺畫攤，這是一件

難事情。畫廊派的思想如上邊說過太爲賢者說法，是不合於一般人的脾胃的，不但決做不成羣衆的祭師，便是街頭講道理也難得一個聽客。至於年畫乃是要主顧來買的，其製作更大不易，我們即使能爲婦孺畫老鼠嫁女以至八大鎚，若掛印封侯時來福湊這種厭勝畫，如何畫得好乎。但是畫棚裏所最多行銷的卻正是此厭勝畫也，蓋文以載道的主義爲中國上下所崇奉，咒語與口號與讀經，一也，符籙與標語與文學，二也。畫則其圖說也。吾見洗岑集中沒有厭勝文，知其不能畫此同類的畫，畫廊的生意豈能發達乎。雖然，洗岑有那種堅苦卓絕的生活與精神，畫或文之生意好與不好亦自不足論也，我的這篇小文乃不免爲徒費的誇辯矣。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周作人記於北平。

目錄



畫廊

「買畫去麼？」

「買畫去。」

「看畫去，去麼？」

「去。看畫去。」

在這樣簡單的對話裏，是交換着多少歡喜的。誰個能不歡喜呢，除非那些終天忙着招待債主的人？年梢歲末，再過幾天就是除日了，大小戶人家，都按了當地的習慣把家裏掃除一過，屋裏的蜘蛛網，爛草芥，門後邊積了一年的掃地土，都運到各自門口的街道上去了。——如果這幾天內你走過這個村子，你一定可以看見家家門口都有一堆黑垃圾。有些懂事人家，便把這堆髒東西傾到肥料坑裏去，免得叫行路人踢一脚灰，但大多數人

家都不這末辦，說是用那樣肥料長起來的穀子不結粒，容易出稗。——這樣一掃，各屋裏都顯得空落落的了，尤其是那些老人的臥房裏，他們便趁着市集的一天去買些年畫，說是要補補牆，閒着時看畫也很好玩。

那畫廊就位在市集的中間。說是「畫廊」，只是這樣說着好玩罷了，其實，哪裏是什麽畫廊，也不過村裏的一座老廟宇。因為廟裏面神位太多的原故，也不知誰個是賓，誰個是主，這大概也是鄉下人省事的一種辦法，把應該供奉的諸神都聚在一處了。然而這兒有「當莊土地」的一個位子該是無疑的，因為每逢人家有新死人時，便必須到這裏來燒些紙錢，照例作那些「接引」「送路」等儀式，於是這座廟裏就常有些鬧鬼的傳聞。多少年前，這座廟也許非常富麗，從廟裏那口鐘上也可知道，——直到現在，它還於每年正臘月時被一個討飯的瞎子敲着，平素也常被人敲作緊急的警號，有時，發生了什麽聚衆鬥毆或說理道白的事情，也把這鐘敲着當作號召。——這口鐘算是這一帶地方頂大

的鐘了。據老年人談，說是多少年前的多少年前，這廟裏住過一條大蛇，雷雨天出現，爲行路人所見，尾巴在最後一層殿裏藏着，中間把身子搭在第二殿又第三殿，一直伸出大門來，把頭探在廟前一個深潭裏取飲——那個深潭現在變成一個淺淺的飲馬池了。——而每兩院之間，都有三方丈的院子，每個院子裏還有十幾棵三五抱的松柏樹，現在呢，當然那樣的大蛇已無處藏身，殿宇也只變成圍了一周短垣的三間土屋了。近些年來，人們對於神的事情似乎不大關心，這地方也就更變得荒廢，連僅存的三間土屋也日漸頹敗，說不定，在連綿淫雨天裏就會傾倒了下來，頗有神鬼不得安身之慮。院裏的草，還時有牛羊去牧放，敬神的人去踐踏，屋頂上則荒草三尺，一任其冬枯夏長。門雖設而常關，低垣斷處，便是方便之門，不論人畜，要進去亦不過舉足之勞耳。平常有市集的日子，這廟前便非常熱鬧，廟裏卻依然冷靜。只有到將近新年的時候，這座古廟才被驚動一下。自然，門是開着的了，裏邊外邊，都由官中人打掃一過，不知從哪一天起，每天夜裏，廟裏也點起豆粒般

大的長明燈火來。廟門上，照例有人來貼幾條黃紙對聯，如「一天新雨露，萬古老禪林」之類，卻似乎每年都借用了來作爲這裏的寫照。然而這個也就最合適不過了，又破爛，又新鮮，多少人整年地不到這裏來，這時候也都來瞻仰瞻仰了。每到市集的日子，裏邊就掛滿了年畫，買畫的人固然來，看畫的人也來，既不買也不看，隨便蹓了進來的也很多，廟裏很熱鬧，眞好像一個圖畫展覽會的畫廊了。

畫呢，自然都很合鄉下人的脾味，他們在那裏揀着，挑着，在那裏講圖畫中故事，又在那裏細琢細磨地講價錢。小孩子，穿了紅紅綠綠的衣服，仰着臉看得出神，從這一張看到那一張，他們對於「有餘圖」或「蓮生九子」之類的特別喜歡。老年人呢，都銜了長烟管，天氣很冷了，他們像每人擎了一個小小手爐似的，吸着，燃着，烟斗裏冒着縷縷的青烟。他們總愛買些「老壽星」，「全家福」，「五穀豐登」，或「仙人對棋」之類。一面看着，也許有一個老者在那裏講起來了，說古時候有一個上山打柴的靑年人，因貪看兩個老

人在石凳上下棋，竟把打柴回家的事完全忘了，一局棋罷，他乃如一夢醒來，從山上回來時，無論如何再也尋不見來路，人世間已幾易春秋，樹葉子已經黃過幾十次又綠過幾十次了。講完了，指着壁上的畫，嘆息着。也有人在那裏講論戲文，因有大多數畫是畫了劇中情節，那講着的人自然是一個愛劇又懂劇的，不知不覺間你會聽到他哼哼起來了，哼哼着唱起劇文來，再沒有比這個更能給人以和平之感的了。是的，和平之感，你會聽到好些人在那裏低低地哼着，低低地，像一羣蜜蜂，像使人做夢的魔術咒語。人們在那裏不相擁擠，不吵鬧，一切都從容，閑靜，叫人想到些舒服事情。就這樣，從太陽高升時起，一直到日頭打斜時止，不斷地有趕集人到這座破廟來，從這裏帶着微笑拿了年畫去。

「老伯伯，買了年畫來？」

「是啊，你沒買？——補補空牆，閑時候看畫也很好玩呢。」

「『五穀豐登』幾文錢？」

「要價四百四，還價二百就賣了。」

在歸途中，常聽到負了兩肩年貨的趕集人這樣問答。

軍將菜種

去年秋天，不知爲什麼我又回到故鄉去了。剛到家，便看見父親匆匆忙忙是正要出門的樣子，老臉上一副愁容，頗使我無端地有點擔心起來。問父親要到哪兒去呢，只說『要去給伏波穆將軍送喪，』並不再問及我的行止，就沈默着獨自出門了。

『伏波將軍眞可以算是無福的人了，』父親去後，家裏人們這樣說，『如死在當年，眞不知要有怎樣熱鬧的殯儀呢。』不曾得到死耗，卻只由傳聞而知道今天是將軍的殯期，從將軍咽氣時起，到今天才有兩日，據說是打算於不聲不響中把將軍送到祖遺的墓田去。『顯赫一時，也終於如此完了。』說話人帶着嘆息。

伏波將軍的生平我知道得不甚詳細。但從最初的記憶起，就知道是一個極忠厚，極勇敢的軍人，稱作『將軍，』也不知怎樣緣起，自始至終，也不過一個鄉間的民團團長而

已。自己十幾歲時，住在鄉間，是常常見到將軍的，那時候，大概也就是將軍最負盛名的時代。將軍的營寨，距我們的村子不遠，夏秋兩季，青紗帳起，正是巡防時候，常於傍晚，聽到軍號聲從野外響來，於是有多少村中男女，都推下飯盌而出來站街一望。將軍騎一匹青驄大馬——其實，這時候已經是下馬而步行了：這個乃贏得了鄉下人的好言談，說是做了高貴的顯官兒，還要下馬過莊，眞是罕見罕聞的事，於是又有人更進一步說，距村子還有半里之遙，將軍就脫帽下馬了。

事實是這樣的，無論將軍是着了長綢衫，大草帽，或着了滿飾金章的軍服，與軍帽，只要經過一個村落，就一定可以看見他的又圓又亮，而又滿面紅光的大腦袋。那面色紅得可愛，人會說那就是他的福氣之所在。一對眼睛，也許嫌小的，不甚威武，然而那裏卻滿含着和氣的光彩。只要有人——不論什末人，村長地保之類自不待言，就連荷篠牽牛者流也是同然，——同他一招呼，就可以看見那一顆大頭顱向路旁點了又點，一朵微笑早已

掛在嘴邊，絲毫也不帶做作的意思。也許又從什末地方捉來盜匪了，也許又從那兒牽來賭徒了，也許只是各處走走，隨便走走，也就可以鎮壓四方了。眞的，誰還不曉得「神槍穆爺」呢。「神槍」這綽號響遍江湖，一般走黑道人聽了都怕，不但怕，且也敬服。一手兩把匣槍，曾隻身探過匪窟，三十個不能靠前，卻被他擊斃十數。曾殺過多少，也放過多少了，總說是在他手下不許有一個屈死的靈魂。

鄉下人也總喜歡講這些，總愛把伏波將軍的爲人當故事來講論。講伏波將軍的前代，他的祖父，父親，都曾作過顯達的武官。講伏波將軍當年怎樣在自己家裏練習槍法，用一隻煤油筒拴在高高的樹頂上，每早要射擊十把。講伏波將軍怎樣慷慨好義，除卻官兵之外，食客養到百八十之衆。講伏波將軍在作戰時怎樣受神的護持，連風雨雷霆都作將軍的助手。於是又有人講，伏波穆將軍就是三國關公的後身。鄉下人最愛談論的，恐怕還是將軍家裏的關綽吧，好像他們都很熟悉將軍家裏的一切。將軍家裏有兩輛轎車，三輛

大車，一輛馬車，另外還有三乘轎子。拉車的好馬十二匹，騎馬八匹，這些馬又都有很好的名色，譬如有一匹叫做「烏騅，」有一匹叫做「黃驃，」似乎還有一匹叫做什末「下海龍」……此外呢，還有一頭頂好的黑毛驢，名字好像是「草上飛」之類，是專爲了傳遞來往信息的。有時候，這些車輛馬匹會全體出動，譬如有什末盛會，看社戲，趕香火，或是到縣城裏去給縣長拜壽。自然了，這一行都是將軍的眷屬，大太太，二太太，三太太，她們坐轎子，而每人又各帶一個侍女，大少爺，二少爺，三少爺等，他們有的坐馬車，有的坐轎車。此外呢，當然還有十幾個隨從，幾十個衞兵。這一行列是很値得一看的，鄉下人就是喜歡這個，鄉下人就是頂佩服這個。鄉下人不談別的，只會說將軍有「命，」這一切都是將軍的功勞給賺的。

多少年來，我不曾回到故鄉去，此後的伏波將軍，我也就更不清楚了。模模糊糊地，似乎還聽說過，將軍的大少爺到一個都市裏入大學去了，並聽說這位少爺不但不知道讀

害，且十足的浪蕩無賴。嗣後，又聽說將軍的軍隊被裁撤了，家道也漸漸衰落了下來。從前的朋黨也漸漸散去，與日俱增的，卻是些狹路仇讎。自然，將軍在當年恐難免得罪過多少宵小，趁時報復，也是一般的情理中事。一直到了三四年前的一個春日，我才又在一次十分意外的機緣裏遇到了晚年的將軍。

是那一次初到家的第三天吧，要去看一個多年不見的老朋友。騎一頭小毛驢。作一個老驢夫，自然，驢夫是自己家鄉人。出來自己村子十餘里，便一直緣河堤東去。這些地方，都是舊經行處，雖然老屋已換了新屋，老樹也代替上了新樹，但依然是那一帶長堤，一堤青草，兩行拳拂人首的官柳，又何況是微風細雨時候，是的，我忘不了那天的微風細雨，再一面看隱約的河水，一面看烟雨中的村落，都不免使我重有眷顧之情，覺得這眞是一個久別，一個新歸，這裏的人們已經經過了多少滄桑呢，頗有些暗自驚心了。我同驢夫都不做聲，只聽見驢蹄在軟泥道上跎跎作響，我們走過了龍王廟，又走過了梯子墹，走過這墹，

便是正對着楊葉村的楊葉渡了。忽然，我被一個似曾相識的面孔給怔住了。『我認識他』心裏這樣想。『但那一定不是他，』卽又這樣自駁了。無疑地，那是一個五十來歲的種菜人，戴一頂團團大葦笠，穿一身藍布短褲褂，赤着雙脚，拿一把長鏟倚在一個菜園口的樹下，呆着，休息着，也許是正在那兒看雨吧。那一副面孔，畢竟不是我記憶中的那一個，只是，不知在那一點上的相同而使我這樣回憶着罷了。也許老驢夫已看出了我的驚異，這一次就輪着他來開口了：

『怎麼，你難道就不認識這個人了嗎？』

『是啊，認識倒不敢說，只是有些面熟。那麼你呢？』

『我嗎，我倒認識他，可惜他不認識我，這不就是當年的伏波穆將軍嗎。』

說這話時，我們已走過菜園數十武之遠了。他的回答雖然證實了我的記憶之不錯，然而也更增加了我的驚異了。詳細問過驢夫，纔知道伏波將軍自從下馬之後，就自己檢

起了那件生意，仗着自己身子壯實，還能夠謀生有餘，且足以自娛天年。所謂菜園，其實也就無異於一座花園，園裏澆花和菜幾乎各佔了一半。僱一個壯年園丁，擔轆轆，推菜車，自己則做些零星生活。養一條小狗守夜，養一羣母雞下蛋，養一隻百靈鳥兒叫着好玩。這樣，那位種菜將軍也就很够自己享受的了。至於當年的事情呢，很少有人同他談。偶爾談起來，他只是冷笑着說『遠年了，都已忘懷了。』家產當然談不到，人呢，也都物化星散。大太太死了，兩個姨太太都隨人改嫁。大少爺曾說是就要出官了，就要出官了，到底官不曾出，到現在連一點消息也不見。兩個小少爺是於將軍下馬之後不久就被匪擄去，至今也沒個下落。家裏的東西只要可以變賣的都已變賣，只有幾套老房子還站在那兒——在楊葉村，似乎是爲了當年的繁華在支撐着門面。而所謂將軍的「家」者，也就是這親手經營的幾畝菜園了。

這就是我所知道的伏波將軍。此外呢，便是將軍死後的情形了，那是父親送殯歸來

後告訴的。事情很簡單，一口楊木棺就結束一切了。沒有送葬人，除卻幾個世交舊友，更沒有什末儀仗，除卻有好事者給寫了一幅紙旌，旌上大書特書曰：『××省××縣××團團長伏波穆將軍。』

秋雨

秋天。

雨，淒淋淋地下着。天氣更變得冷了，給人一種壓迫，使人有着蜷縮不安的感覺。

他，一個中年男子，坐在一間小屋子裏做夢，已是下午三點鐘的樣子了，雨下得正勻。他望着窗外一棵不知名的落葉樹，是的，是落葉樹，他現在就看見許多青黃斑駁的葉子正在搖落，他莫知所以地發起呆來了。窗外的天空，雨絲，對窗可以看見的瓦屋頂，共渲染成一片灰色。這灰色使他不安，他不知如何處置他自己的情感。

多年做慣的一個動作，又在起始着了：

一個神祕的抽屜，神祕的，這在他自己也這樣想，被打開了。抽屜上掛一把大鎖，他還記得這把鎖的來歷，他記得當初是因為什末纔買了這樣一把鎖，到了現在，這樣一件笨

重東西也許已沒有什末必要了吧，然而它依舊在那裏掛着，彷彿這個乃關住了一抽屜神祕。每當陰雨天，尤其秋日，這抽屜便常有被打開的機會。然而每當打開來時，這抽屜的主人便難免現出生怯樣子，生怯的手，停在抽屜口上，生怯的眼睛則每每停在另一個方向，譬如外面的天空，灰屋頂，或屋裏的一個角落。「我要幹些什末呢？」他會這末想，這末想時，他的手會立時鬆了下來，眼睛也是一樣。他以一種非常疲倦神氣，向靠背椅上一仰，似乎連一聲長息也被禁住了的樣子，一任沈默。這樣，沈默下去，他會沈默了很久，直到他發覺這樣子做夢也是無益時，才會改換了另一種舉動。

他對於那個抽屜裏的內容很熟悉。他會把它們像數自己手指一樣數得淸，他又會閉起眼睛認出它們每一種顏色，是的，這是些有着各樣顏色的東西，就像那些物主一樣，有着各樣的臉色，快樂的紅潤，或憂鬱的蒼白，而最使他不易忘掉的，還是那個最喜歡用天藍色的，什末都愛天藍的，有着天藍色眼睛的那一個吧，想起這個時，也許會有微微的

笑意浮在他臉上，不，不是臉上，只不過在他枯瘦的唇上罷了，然而他立刻會感到不對，於是一絲微笑又像極輕的一點晨烟似地，輕輕逝去了。他乃如一個衰老的將軍，不敢去，也不忍去，觸摸他當年的甲冑，與長劍，他要避開那些，因爲他不願再去驚動自己，雖然他對那些還懷着好想念，而他也懶於驚動那些，因爲他實已沒有那末多勇氣了。他停着，停了很久，他聽到外面的雨還在淅瀝，雨絲，天空，對面的屋瓦，爲更濃的灰色所蒙蔽。他依然沒有方法來處理他自己，他拿他自己當作另外一個人，譬如一個老年的朋友，來安慰，來鼓勵，然而一切都無益。他很頑固，像一個不懂事的孩子，他不聽任何勸導，與愛撫。他不願意，也不能，解開自己的重圍，就如他沒有方法來對付這個雨淋淋的秋日。他知道他必須改換一種舉動，他必須幹一件什末事情，——他從抽屜裏抽出了一打白紙。這些紙都很白，很堅，很寬大，又很細緻，他還記得這些東西是多少年前的一個什末天氣裏得到的。他也知道這些紙的命運，這是應當滿載了動聽的言語，也許有一些美麗的故事，或一些破碎

的詩句，而如今卻是空白，餘下來的都是空白，毫無所有，也正如保存了這些白紙的他自己。

他把白紙鋪在案上，在灰暗中，在寂靜裏，一方白紙像一團霧。他乃在一團霧前逡巡，又逡巡，想找出一條迷失了的道路。他拿起一支筆，是的，一支筆，這也是一種習慣的動作，他知道他是要把什末寫出。在過去，在雨天，尤其秋日，他常是愛寫，一個人伏在案上寫下去，寫了很久，很久，寫過許多好聽的名字，寫過自己也想不到的那末多那末美的言語，那時候他眞正饒舌，饒舌得出奇，老有話說不清楚。現在呢，現在他又微感到一種激動，像春風，吹解凍的湖水。他還會憶起那種快慰，那確是一種快慰，可是現在這種快慰再回味起來時，就未免太薄弱，太匆促，他不能把握住一點，他不能再溫習那些舊課了。他拿筆在白紙的一角上搖幌，搖幌，也只是搖幌着了。

他的筆已不再搖幌了，他靜止着，他忽然又動了一下：

「秋雨……冷落的街道……瑪利好孩子……打一把綠色的油紙遮兒……」

同時，他的筆也放下了，他不能再想下去，他知道他現在不應當再寫這些了。他看見一個好看的面孔，但那面孔並不理他，不等他重認一下，逃走了。他有些惘然，然而他又覺得很糊塗。他好像有點生氣，有點羞，他覺得又受了侮辱，受了屈。

屋子裏很靜，外面是淒淋淋的雨。

現在他反而安靜下來了，他覺得他沒有什末可幹的事，他乃如一個旅行人，他已經走得很累，他只好放下行李來休息着了。「冷落的街道……」是的，他可要到冷落的街道去嗎？這句話說到太輕，輕到連他自已也不曾聽清，他依然仰在他的靠背椅裏。他等待，等待些什末呢，不知道。天就要晴了起來嗎？他曾經這樣想過，但是他也不再這樣想了。比起等待天晴來，他倒是更等待着黑夜，也許他希望天陰得更沈，雨也下得更久，更久。

記問渠君

濟南北園，是我的舊遊之地。這次因爲北京地方有不能再住下去的樣子，便暫行逃來這裏安頓。山光水色，都無改於昔日的瀟灑清佳風韻，然而，舊地重來，已是十年之後了。

那時候，大概是剛從鄉下來到省城的緣故，總覺得一切都新鮮有趣，直到現在，當年所得的印象還都保持得非常清楚。譬如，在校內有一棵很大的垂柳，幾乎給庭院搭了整個的涼篷，每當風清月白時，那位學佛的先生便約了同學們在那裏談天，先生是喜歡禪宗的，便常談起那些碩德積慧大和尚的行徑。又如，同學中有一位牟君，他的馬褂，長幾及膝，袖子卻短到不能遮攔腕肘，黑阜布帽上釘一朵鮮紅的纓兒，那一切鋪排不一定覺得好看，卻也別具風趣，現在尚聽人說，這個人還漂流到海外去了。還有，一個因爲頭上留下禿疤記號而早蓄了長髮的孫君，一個因身上有不良氣味而常以花露水洗澡的左某，等

等，都還記得。而其中使我記得最清楚的，就是問渠君了。

在操場的北面，是一列帶着稚氣洋槐的叢林，（現在，都已蔚爲喬木了，）東面，是一條清淺的小河，其他方面，多是荷塘與菜圃，從東海之濱直達到濟南的一條鐵路，在學校的北面經過，相距只約半里。我喜歡這地方。每至黃昏，或夜已蒼茫的時候，尤愛獨自在那一列洋槐叢下，享受一個寂靜的黃昏。大概是一個秋的晚間吧，記得洋槐的葉子已漸爲霜露染黃，微風掠過樹杪木末時，便常有得秋獨早的病葉離枝落地，我一個人正在那裏低頭閒步。忽然，被某種聲息所驚動：是風吹的落葉聲嗎，還是什末人在嘆息？抬起頭時，卻正被我窺見，在一叢樹後，有一個白的影子。如不是那影子先向我問了一聲『誰？』我大概是要急覓歸路的了。

『啊，問渠君嗎？』

『啊，原來是你。』他走近來，回答。

『你倒使我有點兒怕呢。』

他沈默了，我也沈默。在沈默中，我們聽到遠遠的火車壓着地面奔來了，他彷彿微抖着。不知怎的，火車的聲音，雖在靜夜，我們聽來也不覺震耳，倒覺得是一件很自然的事，對於夜，對於我們，都無妨於一個整個的和諧。火車駛過後，聲音漸遠漸低，漸漸地靜了下去，地面與空氣也似乎靜止了。問渠君，卻低低地嘆了一口氣，且說：『聽了火車的汽笛，令人頗懷念起自己的家鄉呢。』

問渠君是從泰山那裏來的，他的家，就座落在車站的附近，聽了火車的汽笛而動鄉愁，也正是年青人當然的情形，何況又是初初離鄉背井，跑到這極生疏的省城來。至於我呢，家鄉不適於我回憶，當他說到汽笛時，我似乎正想起黃河那一汪渾濁水面的白帆！

爲了這個人的神氣，被我已看出了八分，很自然地，我們把話題引到了關於家鄉的事情上去。他說，在這裏，青菜的和肥料的氣息——這在秋的晚間更有着特別的氣味了，

——使他憶起他的家鄉的氣息來了，他的故鄉是產麻地，這時候，到處都是麻的氣息，野外的，家裏的，埋在泥潭裏的，剝在場上的，而且那氣息也並不討厭，此刻想來，倒是很可懷念的哩。只是鄉裏的人們太可惡了，他們儘欺侮人，偷人。『他們每年偷我的麻，』他憤憤地說，『也偷我別的莊稼；他們儘欺侮我，因爲我家裏沒有人。』

言下又是一陣沈默。冷然地一陣風來，掠過樹林，吹得樹葉子刷刷作響，菜園子裏有一匹寂寞的蟋蟀振翅，在小河的下游，則似乎還有浣衣人蹲在流水旁石條上用木杵擣衣，那杵聲聽來忽遠忽近。我心想：「一切皆有了秋意，礁杵聲也彷彿冷了些。」

從以後的談話裏，我纔知道閻渠君家中是只有着母親和妻子，一個小女孩則已於年前夭折了。一家三口，守着父親遺留下來的一點薄產，就像晚秋的幾隻葉子守着枯枝，抱着栖惶不安的心情，只擔心有人事的西風的來摧殘。他在家鄉時一切已如此，何況遠離了家鄉？母親到了能夠爲兒子把媳婦娶來，自己自然也是將近老年了、『我的老婆，』

他，又訥訥地說，『我的老婆是一個悍婦，她欺侮我，也欺侮我的母親。』我聽他的聲音好像是嗚咽着了，只好默默地聽着，並不插入一句話。他又繼續着說了下去；他說，他本來還有一個姐姐的，但因爲他的老婆的潑悍，自從出嫁之後，就很少歸寧過。又說，他的老婆也一有機會就偷他，且敗壞他的名譽，嫌惡他醜陋，儘同他鬬氣。

誠然，問渠君並不是漂亮人，甚至，也可以說是有點醜陋。衣服的汚穢，不整齊，也是有目共覩的。但人們都樂意同他接近，都喜歡同他說笑，只是在說笑中間帶一點玩笑罷了。譬如，學校中是作興鬧各樣稱呼增加同學間友仇，表示同學間愛憎的，「黑奴」的綽號便常加在他頭上，而他也就恬然地接受了。又在某次全校同學的茶話會上，問渠君在惡作劇情形中竟當選了本校代表，因此大家議決，請代表爲他們說黑奴的故事。在一陣鼓掌聲中，他登臺了。『我是剛從南洋來的，』他這麼說，大家都滿意地笑了，但問渠君臉上卻已汗流如雨，不斷地用滿把手去揩着。『我要講一講南洋黑奴的故事，』大家又哄堂

大笑，問渠君從講臺上慌忙地跳下來時，他已是用自己的汗水洗過一次臉了。嗣後，也有人呼他作「林黛玉」的，原因就是據說問渠君總愛一個人躲在屋裏哭，究竟爲了什末而哭，大家是很少知道的。不過，這些都無妨於問渠君之被人「尊重，」因爲問渠君實有一副良好的心腸，而且也不缺少相當的聰慧。譬如在功課上，他是比任何人都能脚踏實地努力作去的。當數學教員叫他到黑板上去作幾何題時，雖然因爲他永不能畫出一個較圓的圈或一條較直的線而被笑，（他的手有點像鷄爪，）而在課堂下邊，卻有大多數的同學必須去借他的算草來照抄。『林姑娘作得不錯，』或，『Negro 的意見常是對的，』這類的話是常在同學中聽到的。誠然，問渠君的意見是對的，怕沒有人能比我更尊重問渠君的意見的了。他不常發表他的意見，因爲他有點口訥。他說話很慢，說話的樣子有點笨，又常是露出滿嘴的黃牙來，而他的眼睛好像是白的部分太多，太多了，每給人以不快之感。他常說出人家所不能說的話來，他的意見時常不和人家的雷同，因此，他的意見不

被人家嘲笑也就被人家忽略。他會對我說起過他關於藝術的意見，關於科學的意見，甚至關於革命的意見。他取得了我的敬重。直到如今，然而直到如今，我也更覺得他是一個可哀的人了。

我們的一班，是後期師範的第一班，（簡稱後一，）到了第二年，一個特別的名字加到我們的班上來了，叫做什麼『紅色的後一，』一時之間頗呈一個緊張的局面。當然嘍，問渠君的意見常是對的，未常先人，而常隨人。他也是紅色中之一員，雖然當他簽名的時候，據說他的手戰抖得非常厲害。

「紅色的後一」這一班青年，於世愛憎究竟作了有多少事，有了些什麼計畫還值得一說？提起來是使人憂鬱的。日子一過去，時間在長育我們，同時也在訓練我們，我們散了，沈默了；到如今，所留下的也就只是那麼一個名字了。

到了民國十七年，國民黨的革命在南方得了穩固的基礎，國民革命算是成功了，軍

除向北推移到了山東後，卻又因爲五三事件的發生而把一個「革命政府」搬到了泰安，那裏的泰山是并不因此失去牠的莊嚴的，而濟南佛山明湖，卻變了顏色。我則因爲某種不幸跑到故鄉去。後來，聽說臨時省府所在地的新貴之中，還有些舊相識，便跑到那兒去看看熟人，趁此也看看那方面的一切光景。知道是來到聞渠君的故鄉了，便有了訪舊談心的意思。當我向人們問起同學聞渠君的消息時，得到些使我非常驚愕的消息。

『聞渠君，你還不會知道嗎？』

『是的，不知道。』

『他是你的老朋友，是不是？』

『是的。』

『這個人，他早已離開我們這個世界，到另外一個世界去了！』

明白了人已當眞死了，問是什末原因呢，他們卻又向我提起了「紅色的後一。」這

個題目同他的死大有關係。並說，他早已是個有病的人，自從國民黨的軍隊來到之後，眼看到多少年青人在那裏賣朋友自首，他擔心他也會被什麼人指認，加以檢舉，病勢就更重了些。後來，這人便消滅了，被人用一個木盒子裝好埋葬了。沒有人能知道他死時的情形，只知道他確已不在罷了，據傳說，則都以爲他是被嚇死的。

我不能再作詳細探聽，默默地向人們辭別了。熟人說：『沒有人能知道他死時的情形，』這人活着的情形不是也很少爲人知道嗎？然而我卻總愛想像，總想出他的死是一個悲慘的死。他受着鄰人的欺侮，受着妻子的嫌惡，病了，病在一張極汙穢的床上，而且死在一個恐怖中，剩下一個被人欺侮的母親，也已是殘年了。當夜，我住在泰山山腰一座古廟裏，大概是大雨之後吧，山裏的泉水，萬馬奔騰的向下馳去，發出嚇人的聲響，又加以松風呼嘯，自己就像在海濤中夜行，草間螢火明滅，時有蟲聲如訴，這時候，我又想起問渠君那一副可悲憫的樣子來了。我好像看見他，穿了他平素所穿的一身骯髒衣服，臥在床上，

帶着有恐怖的神色，四肢硬殭殭的，僕人抬入白木棺材裏去。又想，問渠君的墓上大概已是荒草披覆了，不見問渠，如能到他的墓上看看，也許可以安心。但爲了另一件事，我卻不能不於次日便離開了這臨時的省城。此後，聽說同班中又有幾人死去，他們也常被我憶起，但總不如憶起問渠君時那末親切，那末一個懷念和憐惜。

今次重來北園，頗過了些悠閒日子。在鐵路上跑跑，看看遠山近水，或到田校裏走走，認出一些往日的痕跡，尤其當我走在那一列洋槐的蔭下時，總想起我的亡友問渠君來。住在一處的有位嚴君，——同在北園讀書時，他是小學部的小同學，現在已是大學三年級的學員了，——我把問渠君的事情告訴他，他說，他也曾注意過這人，並說，問渠君那相貌就特別引人注意。

野店

太陽下山了，又是一日之程，步行人，也覺得有點疲勞了。

你走進一個荒僻的小村落，——這村落對你很生疏，然而又好像很熟悉，因爲你走過許多這樣的小村落了。看看有些人家的大門已經閉起，有些也許還在半掩，有幾個人正邁着沉重的脚步回家，後面跟隨着狗或牛羊，有的女人正站在門口張望，或用了柔緩的聲音在招呼誰來晚餐，也許，又聽到幾處閉門聲響了，「如果能到那家的門裏去息下呀，」這時候你會這樣想吧。但走不多遠，你便會發見一座小店待在路旁，或十字路口，雖然明早還須趕路，而當晚你總能作得好夢了。「荒村雨露眠宜早，野店風霜起要遲，」這樣的對聯，會發現在一座寬大而破陋的店門上，有意無意地，總會叫旅人感到心暖吧。在這兒你會受到殷勤的招待，你會遇到一對很樸野，很溫良的店主夫婦，他們的顏色和語

氣，會使你發生回到了老家的感覺。但有時，你也會遇着一個刁狡的村少，他會告訴你到前面的村鎮還有多遠，而實在並不那末遠，他也會向你討多少腳驢錢，而實在也並不值那末多，然而，他的刁狡，你也許並未看出刁狡得討厭，他們也只是有點拙笨罷了。什末又不是拙笨的呢。一個青生鐵的洗臉盆，像一口鍋，那會是用過幾世的了，一把黑泥的宜興茶壺，儘夠一個人喝半天，也許有人會說是非常古雅呢。飯菜呢，則只在分量上打算，「總得夠吃，千里有緣的，無論如何，總不能虧心哪，」店主人會對了每個客人這樣說。

在這樣地方，你是很少感到寂寞的。因爲既已疲勞了，你需要休息，不然，也總有些夥伴談天兒。「四海之內皆兄弟呀，」你會聽到有人這樣大聲笑着，喊。「啊，你不是從山北的下窪來的嗎？那也就算是鄰舍人了。」常聽到這樣的招呼。從山裏來賣山果的，渡了河來賣魚的，推車的，挑担子的，賣皮鞭的，賣泥人的，「拿破繩子換洋火的，」……也許還有一個老學究先生，現在卻做着走方郎中了，這些人，都會偶然地成爲一家了。他們總能說

慷慨義氣話，總是那樣親切而溫厚地相招應。他們都很重視這些機緣，總以為這也有神的意思，說不定是為了將來的什末大患難，或什末大前程，而纔先有了這樣一夕呢。如果是在冬天，便會有大方的店主人抱了松枝或乾柴來給烘火，這只算主人的款待，並不另取火錢。在和平與溫暖中，於是一夥陌路人都來拱火而話家常了。

直到現在，雖然交通是比較便利了，但像這樣的僻野地方，依然少有人知道所謂報紙新聞之類的東西。但這些地方也並非全無新聞，那就專靠這些挑担推車的人們了。他們走過了多少地方，他們同許多異地人相遇，一到了這樣場合，便都爭先恐後地傾吐他們所見所聞的一切。某個村子裏出了什末人命盜案了，或是某個縣城裏正在鬧傳着一件什末陰謀的謠言，以及各地的貨物行情等，他們都很熟悉。這類新聞，一經在這小店裏談論之後，一到天明，也就會傳遍了全村，也許又有許多街頭人在那兒議論紛紜，借題發揮起來呢。說是新聞，其實也並不全新，也許已是多少年前的故事了，傳說過多少次，忘了，

又提起來了，鬼怪的，狐仙的，吊頸女人的，馬販子的豔遇，尼姑的犯規……都重在這裏開演了。有的人又要唱一隻山歌，唱一陣南腔北調了。他們有時也談些國家大事，譬如戰爭災異之類，然而這也只是些故事，像講「封神演義」那樣子講講罷了。火熄了，店主東早已去了，有些人也已經打了合鋪，睡了，也許還有兩個人正談得很密切。譬如有兩個比較年輕人，這時候他們之中的一個也許會告訴，說是因爲在故鄉曾犯了什末不可饒恕的大罪過，他逃出來了，逃了這麽遠，幾百里，幾千里還不知道，而且也逃出了這多年了；「我呢，……」另一個也許說，「——我是爲了要追尋一個潛逃了的老婆，爲了她，我便作了這小小生意了。」他們也許會談了很久，談了整夜，而且竟訂下了很好的交情。「雞聲茅店月，人跡板橋霜，」窗上發白，街上已經有人在走動着了，水筒的聲音，轆轤的聲音，彷彿是很遠，很遠，已經又到了趕路的時候了。

呼喚聲，呵欠聲，馬蹄聲，……這時候忙亂的又是店主人。他又要向每個客人打招呼，

問每個客人：盤費可還足嗎？不會丟掉了什麼東西嗎？如不是急於趕路，眞應當用了早餐再走呢，等等。於是一夥路人，又各自拾起了各人的路，各向不同的方向跋涉去了，「幾時再見呢？」「誰知道？一切都沒準兒呢，」有人這樣說。也許還有人多談幾句，也許還聽到幾聲嘆息，也許說：我們這些浪蕩貨，一夕相聚又散了，散了，永不再見了，話談得眞投心，眞投心呢。

眞是的，在這些場合中，縱然一個老江湖，也不能不有些惘然之情吧。更有趣的，在這樣野店的土牆上，偶爾你也會讀到用小刀或瓦礫寫下來的句子，如某縣某村某人在此一宿之類，有時，也會讀到些詩樣的韻語，雖然都鄙俚不堪，而這些陌路人在一個偶然的機遇裏，陌路的相遇又相知，他們一時高興了，忘情一切了，或是想起一切了，便會毫不計較地把眞情流露了出來，於是你就會更感到一種特別的人間味。就如古人所歌詠的。

「君乘車，我戴笠，

他日相逢下車揖。
君担簦，我跨馬，
他日相逢爲君下。」
——這樣的歌子，大概也是在這樣的情形下產生的吧。

棗

「俺吃棗。」傻子這樣說。

他這樣說過多少次了，對爸爸說，對媽媽說，但爸媽都不理他。他依舊是悄然地，微笑着，肩起糞籃出門去了。

名叫傻子，他自己知道。但現在有多大歲數了呢？卻連傻子自己也不知道。傻子的爸媽說，「今年傻子十五歲了，」於是人家也說，「今年傻子十五歲了。」但這數目，也會被人家懷疑，人們時常地談到這個。傻子的爸媽都是將近暮年的人了，他們幾乎沒有一刻不把自己身後的事放在心上。沒有兒子時，盼兒子；兒子有了，卻是這麼一個！他們知道這原是他們的造化，十幾年來，他們就被「造化」兩個字安慰着。現在，他們惟一的希望就是給傻子提門親事，而且愈早愈好，他們希望能在他們的晚年見到孫孫，他們把一切的

希望都放在遙遠的孫孫身上了。幾畝薄田，幾間土屋，以及鋤耙繩索之屬，都應有所寄托。還有誰能知道呢，也許傻子還有點天分，命運既能給人以不幸，命運也會給人以幸福。爲要早給傻子找得女人，於是說，「傻子今年十五歲了。」雖然說是十五歲了，卻依然沒有誰家的女兒肯跟傻子。傻子的爸媽很悲哀。

傻子的日常生活是拾糞，清早起來，便肩了糞籃出門。他沿着村子的大路走去，凡村子附近的道路他都熟悉。當看見道上有牲畜的遺糞時，他知道用糞鍤把糞拾到糞籃裏，然後又走道。不管早晚，只要肚裏覺得餓了，就回到家裏「要吃的，」夜了，便回到家裏安息。不知怎地，這一天他卻忽然想到要吃棗了。棗是甜的，他知道。他吃過棗。但他願意吃更多的棗，他願意得到更多的棗。他更願意看見垂掛在樹上的棗。「俺吃棗，」屢次地對爸媽這樣說了而不被理會，這恐怕也是當然的事情罷。傻子的爸媽聽了這樣莫明其妙的話，只會感到厭煩，甚至這類的話聽慣了，便會聽而不聞。

傻子出門帶一副笑臉。他常愛把一個笑臉送給過路人，送給驢子，並送給驢糞。現在，他一出門卻又把一個笑臉送給了暮秋的長天，並送給了蒼黃凋敝的木葉。在路上，他遇見了綠衣的郵差，他微笑着說，「俺吃棗。」遇着肩了大柳條筐的打柴人，他又微笑着說，「俺吃棗。」郵差和打柴人都不睬他，過去了。他又遇到些相熟的鄰人，他同樣地向他們說了，他們卻只回贈他一個微笑。本地的孩子們是總愛同他嬉鬧的，只要相遇，便不免有一番惡劇。孩子們對他說：「什末？你要吃棗（早）嗎？天不早了，你吃晚罷。」於是傻子微笑。孩子中的一個又說：「傻子，叫我爸爸。」於是傻子叫爸爸。另一個說：「叫姑爺。」於是傻子叫姑爺。傻子悄然地獨自走開了，他們又把沙土揚在他身上，把土塊擲在他頭上。傻子急急忙忙地逃開去，還是微笑着。

傻子近來變得有點特別，他拾不到多少糞，卻走了很不少的道。他肩了空糞筐，在各個村子裏逡巡着，在各條大道小道上徘徊着。他像在尋求着什末似地，常是睜了大眼睛，

默然地闖入了人家的園林，或是筆立着呆望着碧澄的天空。他簡直像一個夢遊者似地在各處漂蕩着。有一次，他竟蕩到黃河的岸上去了。他喜歡，他知道橫在他面前的是黃河。他把一個笑臉送給了黃河。晚秋的黃河是並不十分險惡的，但水面的遼闊，也還同盛夏時一樣，幾乎一眼望不清隔岸。濁浪澎湃，像有成羣結隊的怪獸在水面舞蹈，且怒吼着。河邊上很冷清，沒有過河人，也沒有行路人。他喜歡極了。他把糞籃丟在一邊，倚了糞鍬作杖，呆呆地站着向隔岸眺望。「幾時這些黃湯能停了下來呢？」他許在這樣想罷，傻子在望洋興歎了。

就在不久以前，傻子在路上曾遇到過三個賣棗的小商販。他們的棗快要賣完了，在路上停下來休息，準備着當天要渡河回家。這時候，傻子肩了糞籃走來了。他看見三個陌生人正在那兒吃棗子，他也停住了腳步，並把一個微笑送給了三個陌生人。三個人中的一人說：「請坐，請坐。」傻子只是微笑地站着。三個人中的另一個又說「請吃棗，請吃棗」。

說着，把一把棗子遞給他，傻子就伸了兩手把棗子接過。不多會，他默默地把棗子吃光了，於是又微笑着向三個陌生人說：「俺還吃棗。」因爲他們已經看出站在他們面前的是什末人了的緣故，其中的一個便嬉謔地說：「好哪，你想吃更多的棗子嗎？那末就跟了我們來罷。我們河北的棗子眞好，口頭甜得很啦。我們河北遍地是棗樹，滿樹上垂掛着紅棗子，滿地上落下了紅棗子，眞地，讓你儘吃也吃不淨啦。」話還不曾說完，他們都不約而同地站了起來，重整了手車和担子，順着大路走去了，其中的一人卻又回頭來招呼着說：「來罷，同我們到河北去吃棗子罷。」

現在，傻子是居然站在黃河的岸上了。他很快樂。他把更多的微笑送給黃河。他在試量着渡過這黃河。試量着，只是試量着罷了，他並不會向前更進一步。黃河裏的怪獸儘恐嚇他，並怒吼着：「不——許——過，不——許——過。」他又悄然地走開了。

暮秋時節，就像落日的沈入黑暗一樣，很匆促地，就轉到冬季的陰暗裏去了。這期間，

傻子還是照常地出門，照常地肩了糞籃在野道上彷徨。自然，傻子的爸媽是痛愛傻子的，不但早給他穿上了一身藍土布的棉襖棉褲，而且有時還這樣說了：「天氣太冷啦，傻子也不要再出門去了罷。」冬天來，是鄉裏人們閑散的日子，趁此央托親戚鄰舍們給傻子提門親事，或是招個童養媳之類的念頭，傻子的爸媽都曾經有過，因此，也更不願再讓傻子冒了冷風在外面跑了。但傻子自己是顧不到這些的，他照例還是出門去，無論什末天氣，照例還是肩了糞籃在野道上走着。

又是一個冷風的日子，傻子出門去了，但出人意外地，傻子竟整天不曾歸來。已經入夜了，依然不見歸來。傻子的爸媽有點憂慮了。傻子的媽媽坐在菜油燈下等得很不耐煩，風敲着門板，風搖着窗格，總以爲是傻子回來了，她對傻子的爸爸說：「傻子在暗夜裏不知被北風刮成什末樣子了。」傻子的爸爸卻沈着臉，一言不發地兀自走到了街上。街上很荒涼，只有冷風掃着灰土和枯葉。他毫不猶豫地又走向了曠野，於是在對面不見人的

黑暗中，隨了北風的怒吼，一個老人像餓狼哀號似地呼喊起來了。

次日清晨，天氣更冷些，傻子的爸爸還在找傻子。他向各村裏去訪問，他向各路上去尋覓，他竟找到黃河的岸上去了。河面上已結了厚厚一層冰，只在河道的中流，隱隱約約似還看得出有明水在流着。傻子的爸爸沿着河邊走去，最後，他終於找到了：一個空糞籃，和一把鐵糞鏟，它們都斜臥在河岸上，靜靜地，似在等待過路人走來檢拾。

投荒者

哥哥從小便生得瘦弱。有一隻眼睛是斜着的，這眼睛也生得特別細小，因此看東西時，常是把腦袋斜着。在當時，就曾經被村裏的孩子們嗤笑過，說這樣的臉貌頗有幾分呆相。長大後，他依然是那樣，我常從他那隻斜而小的眼睛上回憶起童年的影子來。

當我還未曾學着識字時，哥哥便已讀了「孟子」「論語」之類，同時也讀着「買賣雜字。」大概，在那時候父親已給哥哥把職業決定了。冬天晚上，坐在爐炕的菜油燈下，我曾和哥哥伴讀。關於書裏的事情，我什麼也記不起來，彷彿還記得一點影子的，是他把一本小書緊湊在一隻眼睛上的那樣子。他又常把眼睛緊釘着一個方向，緊釘着，好像在沈思着什麼。他非常馴良。

天氣暖和的時候，我常隨着哥哥到野外去。

我們的野外很可愛，軟軟的大道上，生着淺草，道旁，遍植了楡柳或青楊。春天來，是滿飛着桃花，夏天，到處是桃子的香氣。那時，村裏的姑娘們多守在她們的桃園裏作着針黹；男孩子們在草地上牧牛，或是攜了柳筐在田地裏剜些野菜。當我同哥哥也牽了自家的母牛到這田野的草地來時，我每是在路上跳着，跑着，在草地上打着滾身，或是放開嗓子唱着村歌。很奇怪，不管我怎樣，哥哥卻常是沈默着，『哥哥是大人，所以便不得不裝着沈默的嗎？』會這樣想。

有一天，我又同哥哥在野外「看風景」了——「看風景」是哥哥的文話——他忽然問我：

『告訴我，你將來打算幹什麼？』

我不加思索地：

『我？——也要讀書罷』這樣答。

『難道，你還能讀書到老嗎？』又問。

不曾想到過所謂「將來」的我，這問題是回答不出的，只見孩子們長大起來便讀書，所以就率爾而對了。

『那麼，哥哥要幹些什麼呢？』

自己這樣反問着哥哥，覺得很妙，而且期待着他的回答。

但他又沈默着了，好像在思索着什麼，永不曾回答我。他把腦袋仰着，眼睛緊釘着遠方，緊釘着。我不知道他的目標是什麼，只看見，好像連脚跟也要抬了起來，就如一隻將要飛去的小鳥，緊張着翅膀。他那隻斜而小的眼睛幾乎完全閉住了。展在面前的是廣漠的綠野，在一列遠樹的後面垂下了淡青色的天幕。

同哥哥離開的時候，也就是我離開了童年的時候。我到遠方的一個省城裏入了中學，哥哥到縣城的小商店裏作學徒去了。兩年之後的一個暑假，我從省城回家的途中，經

過縣城到哥哥的小商店去。

哥哥的小商店住在一條並不熱鬧的街巷中。從商店的外面看，是羅列了各色各樣的布匹，裏面卻亂堆着很多的雜貨。門面還較寬敞，裏邊就太窄狹了，火柴，煤油，葱蒜，紙張之類的混合氣息，令人感到悶塞。哥哥而外，還有兩個人物，此刻已想不起他們是什麼樣子，只記得他們的衣服，都同他們的木櫃台是同樣汙穢，油膩。在一個黑暗的角落裏，一張歪拗了的小桌，桌上放着筆墨賬簿之類，那是哥哥的地位。外面的街巷狹得像條縫，從哥哥的位上看不見一線天空。

『啊，岑，兩年不見，眞是長大了不少呢。』

哥哥一見我，暫時顯出了驚喜的樣子，慌着招顧我，說了這話。此外，他還說了些什麼呢？我完全不記得了，好像他當時並不會說些什麼，他還是那樣沈默，甚且，比從前變得更沈默了，只是那一大一小的眼睛裏，依然是藏着什麼祕密似的，放着幽凄的光。

『哥哥，商店的生活可還好嗎？』

爲要提起話題，我這樣問。

『沒有什麼，作着這樣的事也只是不得已罷了。』

『那麼，這樣的生活要幹到幾時爲止呢？』我又問。

顯然地，這一問是沒有下文的了，他又沈默着，像在沈思着什麼。這時，我纔注意到哥哥的臉色，這使我非常驚愕。我忽然覺得他不是我的哥哥，而是一個過路的陌生人，或是一個從遠道歸來的旅行者了。他的聲音，雖然更低微了些，還沒有多大變化？他的面貌卻變得太厲害。暗紫色的薄唇，深陷的眼睛，那一隻小而斜的眼睛，也顯得更斜更小了，高聳的兩頰上沒有血色，眉間也有了幾道縐紋，滿臉上似是罩了一層暗影。啊，這就是我的哥哥嗎？我越仔細看，越覺得奇異，而且，在我的眼前他還繼續變着。很久的時間，我們沒有說話。忽然，他被一陣劇烈的咳嗽所苦，那樣忍不住而又不得不强抑着的咳聲，表示出他的

內部的痛苦。他又不斷地向地下吐唾，咳嗽停止後，他目不轉睛地望着地面，我也隨了他的視線俯下去看時，——啊，不是痰，是血！

原來哥哥在這小商店裏，終日只是伏在那一個黑暗的小角落裏，和那一張汙穢的桌子作對，身體原就生得孅弱，而年來又過着這囚徒似的生活，這大概就是致病的原因了。後來，我又同哥哥談起些瑣細的事情，也談到些家鄉的情形，但他只是很不關切地應和着，並說，商店不好家鄉也不好，彷彿世界上並沒有他的去處似的，他沈着臉，低聲嘆息。臨別的時候，又對我這樣說：

『岑，要苦苦地用功纔好，將來也可在外邊作出點新鮮事業；像我這樣，怕是沒有什麼成就的了。』

*　　*　　*　　*　　*

爲厄運所迫，不曾等到中學畢業，我便離開我的學校生活了。這以後，便是南北流轉，

過着浪人的日子。雖然有時候也還想起些家鄉的事來，但一個人放浪既久，終日在打算着逃出命運的擺佈，夢想着些虛無的事物時，家鄉的影子也就益顯得模糊了，關於哥哥的事情也就忘在了一邊。計算起來，這樣的日子又過了三年之久，不知是被什麼所驅遣，我竟住脚在這一座古城裏，且又混跡在大學裏，自己每覺得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

某日的上午，是將近十一點的時候，忽然從門縫裏擲進一封信來，我很驚異，一看那信上的字迹，便知道是哥哥的手筆？發信的地點是濟南的一個旅館：

『岑弟：……路過濟南府，碰着你的同窗王君了，他說你現住在北京城，又說你在大學堂讀書，我聽了很喜歡。明天，我就到北京城，因爲帶着女人孩子，怕不能下車去說話，頂好是你能於十二點鐘前到西直門車站去見見面，見面時，我好把我的打算告訴你。

兄嶺字

第二頁：

『還是先把我的打算和你說了罷，免得到車站上慌張，沒了說話的工夫。

我打算到西北邊塞去，到那邊去種地，這是我早就想幹的事業了。那邊荒地很多，地價又賤，在那邊幹它個三五年，總可以買到幾十頃荒地，也想把家鄉的窮人們領去幹幹呢。咱家鄉的事情，還是多少年前那老樣子，我不願意再在家鄉幹事了，臨走的時候，爹和娘都哭着留我，都嫌西北邊塞太遠，叫我死了這口氣，可是，我已經把一個很好的盼頭放在老人們的眼前了，爹和娘也就忍着淚把我送走了。

明日，我們就見面；再過幾日，我就達到西北邊塞了。

嶺又及』

把兩頁信重讀一過，我的心跳得厲害。浮在我的眼前的是多少年前的哥哥那臉相，但哥哥卻不是在那暗黑的小商店裏，而是在一片無邊的荒野裏了，那裏是遍地林莽，風雲異色。彷彿只有哥哥一人，拿了一件笨重的農具在那裏操作。忽然掛鐘敲了一下，十一點半了，我好像夢中醒來似的，急忙出門到車站去。

到西直門車站時，車已進站了，我在人叢中擠來擠去。費了很多工夫，纔找着哥哥。雖然面貌更清瘦了些，但不再像從前那樣陰暗了，且用了一個微笑望我。我在人叢中擠到車門口，大家都探着身子，卻不能好好地握手。在人叢中我又看見了嫂嫂。

嫂嫂變得蒼老了，依舊穿着在故鄉時所穿的那老式衣裳，把大孩子抱在椅子上，小孩子抱在懷裏，笑着，指我說，

『看，快看，那不是叔叔。』

兩對小眼睛向我釘着，呆了。我正想同兩個小孩子打招呼時，哥哥又在人叢中指着一個乘客說：

『這是高先生，到西北去的同伴。』

話猶未了，就響了汽號，車上的人都搖動着，車要開了。這時候，哥哥從嫂嫂手裏接過一個錢褡來，並遞給我，說：

『路上帶錢不多，就先拿這些去用吧，連這錢褡；到西北後，有錢再寄來。』

我在慌亂中接過那錢褡，又在慌亂中從車裏擠了出來，立在站台上剛喘過一口氣，車便開了，還看見哥哥那清瘦的臉，在用了微笑回望我。我在站台上佇立着，望着那列車的駛去，聽着那遠去了的匆匆的輪聲，從車頭上噴在空際的灰白的煙也漸漸地淡薄而完全消逝了。

* * * *

一個月過去，不見信來。哥哥可曾達到了目的地嗎？兩個月過去，依然不見信來，莫不是哥哥在那裏忙着開墾的事業，就無暇寫信嗎？三個月過去了，我非常担心，難道哥哥又犯了舊病嗎？想起哥哥在小商店裏吐血的那情形來，不禁覺得淒然。正想寫信到故鄉的家中探問時，西北的快信寄來了，但一看那信封，便知道不是哥哥的手筆。發信的地點是包頭鎮的一個旅店，信寫得頗長，也很錯亂，但其中的意思是很明白的。啊，哥哥，哥哥，誰料

在車站的匆匆一見，便是我們的永別呢！

到了執筆的現在，差不多又是三年之後了，哥哥的遺骸依然寄葬在包頭鎮附近的一座荒山上。每當淒風苦雨，或是爲寂寞所苦時，就常想起哥哥的那副沈思的臉來，不知怎地，彷彿到了現在對於他那樣的『沈思』纔稍有一點瞭解似的，益覺得可哀。而使我更不能忘懷的，是哥哥那未能着手的開墾事業，且也更覺得那是一樁很值得冒險的事業了。

黃昏

屋子並不大，方方的，如果屋裏沒有第二個人在着呢，他的屋裏便像沒有人似的，老是靜靜的。屋裏也沒有多少好玩的東西，特別惹眼的一個盆架，是鐵的，也生出很厚的紅銹了，有的是書，散亂地放着，連幾個坐位上都是，更不用說是床頭上了。充滿在空氣裏的也好像是故紙味，更加上那溼津津的地皮的潮氣，以及煙氣，令人覺得有些悶塞。

他是一位閑靜寡言的朋友，但有時他的話會滔滔不盡，那就是遇着了他（來得着）的人。他誠懇，他坦白。從外表看來，他是懷着了摸不透的祕密，但有時他會把他的「心」整個地捧獻給別人，只要有人肯去接受。這樣，我們這位朋友，便不免要在人們面前失敗了，他發現出人們並不同於他自己，他對人家說的是眞實話，無奈人家纔取得去作了笑柄；甚至他聽到有人在背後罵他了，他說：『這就是什末都壞的一個原因！』於是，不大聽

到這位朋友的言論了，他够多麼沈悶！

我坐在他的屋裏，悶悶的，沒有聲息，好像被這將近黃昏的灰暗壓服了，外面是陰沉沉的天空，屋裏也有些模糊。

好像不知不覺的——我不知道是什末動機，或怎樣動作過的，——我們又把坐位移到門外邊來了。外面涼森森的有些雨意。他取出一支香煙來點着。

『你吸嗎？』他問

『我不——』

我好像要從這「吸煙」上引出些話來說，因爲我感到這無言的壓迫了。但是終於沒甚可說，還是這位朋友先開了口：

『不吸煙又幹麼呢！』他望着我，煙從他嘴裏慢慢地噴着，在他頭上畫出了白霧的圈子，一個連一個，都消散在空中了。

『我吸煙。』他繼續着說。但是，你會疑心他的話是常要中斷的，因爲他把每個字，每句話，都拉了很長的距離：『我吸煙，也是最近的事。不吸煙，還有什麽可幹呢。與其說，這是一種消遣呢？無寧說，這也是一種工作。在我，就是這樣的。我不說，這是什麽壞習慣，雖然我也還年青；我承認，這是我的「生活」中的一件事。』說時，他好像要把「生活」二字說得特別重。

接着，又沈默了，煙從煙頭向上升着。他在望着天空的雲——那，溼潤得有似潑墨。

『你看，』他指着說，『不好嗎，那雲？』

『好的。』我望一望回答。

我有點奇怪，爲什末他忽然談到了雲呢。而且，他在凝思着，好像他的坐位已經搬到那雲上去了。我深怕，從此又長久地沉默下去。

因爲我的向他注視，纔促使他回到了話題：

『你也許還更年青些的，』他說。『這是很可喜的事，你不吸煙。而我呢，不行。生活這回事便是如此。……譬如說，讀書不是更好的消遣嗎？好，誠然的，我也讀。但是，這時候，尤其是這時候的我，爲什末書籍這東西——眞是故紙？——常是對我沒有什麼力量呢？……而且，而且……曾經有個時候，也喜歡喝酒，但是，現在呢，連酒也不能喝了。』

說到這裏，他又望一望那雲。他手上的香煙要完了。爲什末現在不能喝酒了呢，也許是因爲物價昂貴的原故吧：

『爲什麼呢？』我問。

『這也並沒有什末了不得的原因，只是，沒有了那樣的興致。譬如，前天，不知怎的，我又想起酒來了，要喝。但是，不行。怎樣喝呢？一個人，抱着隻瓶子在屋裏悶喝嗎——一個人！到酒館裏去吧。——人太多！而且，如果喝，便須醉！但是，醉了又將怎樣呢？……還是自己麼下去吧，反正不喝也過得去！那末，吸煙呢，吸煙是可以的。所以，所以，：我就這樣吸慣了。』

這時，好像在他臉上浮起了一層微笑，但，那微笑我覺得頗有些慘苦，隨着，也就消逝了。他把煙巴向地下一擲，重重地，我疑心，他是丟掉了一件什麼重要的東西。我輕輕地說聲：『哼——』

接着，又是沈默。

這，簡直是弄得我太難爲情。『再不來了』我幾乎下了這樣的決心。他弄得我沒有話說，好像有一種莫明其妙的力量把我閉住了。這力量簡直壓得我髮根兒覺得「躁，」我獃了嗎？爲什麼木頭似的了呢？只要他不開口？便只有「沈默」來佔領着這時間，和這空間了。而且，當他在說着話的時候，他才並不會意識到他的面前眞有一個「你，」他只是讚美着他的煙圈子，和天空中的雲。——我不相信，這曾經活躍過的靈魂，現在——這「現在」是有着什麼意義？現在竟成了一個講催眠故事的老祖母了。這究竟是一種什麼力呢？人們的時光，都隨着時代一天天地老了下去，而這時候，我們卻只能從那曾經潑

剌剌地生活過來的寂寞了的人的口中，聽到那些平淡的苦澀的話了。

我覺得，有很多的思想擠進我的腦子來。在思索着一些什麼，並且，我是要打算解決一件什麼嗎？連我自己也捉不住，我只是覺得悶塞，悶塞。

這境地，不容我去用什麼思想，而那也正如此刻的閑談似的，想到的，也只是些不着邊際的事物，我們要還說些什麼呢？不知道。我可能榨出些什麼話來去說嗎？我是在努力着，然而不能够！我只看見，有一支新的香煙，又夾在這位朋友的指間了。

『還是吸煙吧——！』

他噴一口煙霧，同時是一口嘆息，好像他已經噓出了他的鬱積，而那煙霧，依然是轉着圈子，慢慢地，散在空中，消在這黃昏裏了。天空陰得頗沈。

他的嘆息，還響在我的耳際，好像從它引起了一陣風來，吹得冷冷的，這，更引起了那風雨來臨的預感。這時，從陰沈沈的雲下，飛過一隻鳥去。什麼鳥呢，我不知道，也許他會知

道吧，然而這不應當去考究。只知道，那是一隻灰色的，——就像那雲差不多的，——沒有聲息，長頸，短尾，也許是水陸兩棲的，而且是只有「一隻」，當然，此刻我們都向它仰望着了。

『爲什麼只是一隻呢？』我無意地發問，意思是說，爲什麼它不會有個伴侶，爲什麼它不會有個「羣」呢？

這裏，又來了我們這位朋友的怪論：他說那鳥——就叫它作灰色鳥吧——並不是沒有它的朋友，或者它的同路人，只是這世界，這天空，是太大了吧；或者。它們是各自站了一個世界，而，各個世界又相去太遠了：這樣，便覺得它們成了些孤獨者的樣子。其實呢，在我們未曾看見以前，是曾經有的飛了過去：而且，在不久之後，也還要有一隻飛了過來。夏天來了，它們受不了這氣候，它們要拉開長的隊伍，要飛過那無邊的沙漠，要飛向北冰洋去了。……

這，直把我誘進了一道長夢，我夢見那荒涼的跋涉，我夢見那凜冽的冰雪了。這可能是真的嗎？那一隻長脖子灰鳥，那兩隻瘦弱的翅膀，它可要奮其一生以達到它那北極的目的嗎？

『拍拍』猛然地，他這喊聲把我驚醒了。

他的一隻手，在盡力地高舉着，香煙在頂點上冒着青縷，另一隻胳臂屈在胸前。眼光，注視着那手的指處——那裏，在那陰沈沈的雲下，果然，又有一隻灰色鳥向北飛着了。

『如果這是一枝槍呢，如果這是一枝槍呢，……』

我這纔明白，這位朋友是把手舉起來在做着射擊的姿勢。

『如果這是一枝槍呢，』好容易把胳臂放了下來，把視線從天空拉了回來，他一再地彈着煙灰，說，『如果這是一枝槍呢，那隻灰色鳥的旅行，怕就中止在我們的脚下了。但是，你可能，以爲那是件慘事嗎？你將以爲那會是一幕京劇嗎？……其實呢，那纔算不起什

末？……』

這時，他又笑着他那慘苦的笑了，他的眼裏放着奇異的光。煙，已離開嘴脣多時了，他繼續着說：『那算什麼？……我對於那行道，頗有些練習，只要是看得見呢，那總可以給它一個了結。而且，那是鳥：如果是人呢，那，那就更容易了。你可還記得，還記得幾年前的舊事嗎？……』

於此，他又中止，低下頭，沈默着，他已經又沈沒在回憶之中了。三五年前，當他正努力着某種工作的時候，我們這位短小精悍的朋友，眞是生龍活虎般地，一個時代的健兒。那時候，他從不會嘆息，也無所怨尤，他把一切都犧牲在他的工作上，他不喝酒，當然，也不吸煙，他眞可以說是一個純潔的，永久的青年。——但是，自從他來到這座古老的城裏以後，他便漸漸地覺得無聊起來，『幹什麼呢？悶死了！』他說，『我簡直不知道怎樣做，也不知道做什麼好了。』從那時起，這位可愛的朋友，就沈默了下來。他好像在過着隱居的生活，

然而，他可有隱士們那末幽靜嗎？相反，他卻是壓榨住了許許多多的煩悶。世界變了，人也漸漸地衰老，只見他，把香煙來一支支地量着他的時光。把煙霧來一口口地噴着他的悶氣罷了。

黃昏漸濃，益多雨意。這長久繼續着的無言，沈默，促使我和這位朋友要告別。

『我要回去了。』

停了一會，他纔說：『要走——？』

這，頓時使我感到一種說不出的悲傷。我覺得我要把這位寂寞的朋友，把他一個人，捨在這黃昏裏，這黑暗裏，而且又要下雨了。我知道他的語氣裏是帶了多少的淒涼。他既然不會留我，我也只好預備動身了。我們在無言之中，把坐位都移到屋裏，但是他卻又坐了下去，在屋裏，在暗中，他說他要同我到外面跑跑。我問他『要到那裏去呢？』他說：『不知道！』我對於他這「無目的地亂跑」的提議，不會表示同意，也不會表示拒絕。我只好

靜候出發了。

『好，走吧，我同你一路出去，我要去找一位朋友，正好一路哩。』

於是，我們戴帽子，出門，而且，他還把門鎖了，同時，點上一支香煙，含在嘴上，我們出發，外面暗得更重了，點點滴滴地，雨開始要下。但我們都不管它，不說什末，只是默默地走到了街上。

默默地走過了長街，默默地穿入了深巷，他在一家大門前停住了，他說：『好，再見吧，這便是我要拜訪的那位朋友的家，但是，我又不想見他了，我要回去，你走上你自己的路吧！』

我又呆了，我不知道怎麼好。我默默地走開，他果然也默默地轉了回去，我們便在這家無名的門前，分了手，各自消逝在黑暗裏了。我覺得，這不奇怪嗎？這不可憐嗎？這家門，緊緊地閉着，裏面可會藏着了什麼可怕的祕密嗎？我可要去敲開那座高大的魔宮嗎？……

點點滴滴地，雨要下了。我走着，我想着要走出這黃昏，這黑暗，我想着那一位寂寞的朋友，他那不離口的香煙，和那要飛到北冰洋去的灰鳥，那沈默的空氣，那閉塞的圍氛，我想着，我可能用什麼東西來打破那緊壓着我們的「力」嗎？

秋

畢竟這舊京也是我的故鄉之一，久別乍見，確有着一種親熱之感。從擠得不透氣的三等車裏跳出，坐了人力車在大街上前進，心裏感到了莫可言喻的暢快。但同時，又不能自已地有着傷感：同這樣稱心的地方，這落落大方的都市，竟一別十年之久！彷彿這裏的每個行動着的人，物，每個敞開着的窗，戶，都在用了聽不出的聲息，向我說着親密的言語。這，使我在不知不覺中，流了眼淚，並發着嘆息。

這裏的境色，似還沒有什麼變更，但已經是十年之久了，在這十年之內，我究竟作了些什麼呢？到處蓬轉，好像一個在外碰運氣的孩子，又回到了母親的面前，縱使別人不問，自己也要回頭來看一看既往的行徑吧。這樣想着時，走過了那座矗立雲際的禮拜堂，尖塔前的大白楊響着稀疏的葉子，雖然口裏沒有言語，心裏卻在默禱着什麼似地，頓時起

了一番宗教的虔心。『陵君！陵君！』忽然，在模糊中，似有這樣的呼喊，混在那刷刷的錫葉聲裏，這很使我驚異。回頭看時，果然是有人在後邊追。

『陵君，慢點！陵君，慢點！』依然跑着，喊。

怕遇故人，今番卻又遇見故人了。車子停了時，我纔認出他是誰來：季青君，是的，正是他，中學時代的朋友。

『剛纔下車不是？』他望着我的行李，問。

『是的，剛剛。』

『哪兒住？』

這使我有點躊躇了。我注視着他的面孔，他滿臉的笑。我終於把我預定的住址告訴了他。

『好，晚上去找你，一定。』

當我的車子已經隨了一陣風塵跑開時，我還聽見他在喊：

『一定的，晚上再見，請等我。』

我再回頭，他已經落在遠遠的背後了。

季青君是我們校裏頂小的同學，又因了他的活潑，爽快，他的醇眞的性情，很爲大家所喜愛。他是我們大家的小朋友，大家都稱他作『小弟弟。』那時候，他眞似一個不知事的孩子，什麼事都愛任性。要幹的，便像煞有價事地馬上幹去，並須幹得好，不要幹的，便一言不贊，永不置睬，毫沒有拖泥帶水的習氣。雖然年齡小，在功課上卻獲得了最好的成績，這也就是當然的情形了。不記得是幾年前，在南方的一個都市裏曾遇到他，那時，他說是要在那邊升學的，不知爲什麼卻又在這裏相見，我想，其中大概還有些文章可讀吧。我希望季青君還能保持他那中學時代的活潑，爽快，和醇眞，雖然多年不見，他的身材已長得那麼高了。

到逢寓所時天已不早了。寓所是舊日住過的，管理人是已經換了。但一說到是老房客，便也招待得格外慇勤，是的，一個漂泊在外的人，還能更希望些什麽呢？那位年青的房主人又對我說了些往事，又對我談到他的母親，（願她的靈魂平安，那就是我那位可敬愛的房東太太了。）我覺得我這一次作客，倒眞是一個游子之歸哩。他對我談起北京的情形，說這幾年來，北京已荒涼得不像樣了，什末事業也不景氣，只就開公寓這一項而論，較之五年前就差得很多，許多很闊氣的房子都空了出來呢。

* * * * *

『先生，客來了。』

電燈剛一亮起，房東便報道有人來訪。聽那脚步聲，我知道那一定是季青君了。不等出去迎，便逕自跑了進來的，正是他，依然是滿臉的笑。

『一個人呆着嗎？』

聽了他這樣的問話，我不知如何回答纔好，只覺得他這樣的問話很是可笑罷了。但是等季青君又用了好奇的眼光注視着我的簡單的行李，並巡視着我的屋內時，我自己卻又覺得黯然了。於是急忙跑到門外去招呼茶水。季青君卻說今晚上另有約會，且已經替我約好要同去會見萬葉君。這更使我驚愕了。

『萬葉也在此地的嗎？』

『老北京了，且已有了家室。』

『什末？你是說他已有了妻子嗎？』我更驚異地問。

『是啊？既有了老婆，又有了孩子呢。』說着，兀自哈哈地笑了起來。

『我們什麼時候去找他呢？』

『馬上就去，他在等着哩。』

他立了起來，好像馬上就要拉我同走的樣子，接着又問：

『你吃過晚飯沒有？』

當我告訴他我早已吃過飯的時候，他便一刻也不再停留。他大踏步地走在前邊，我們一同出門。

我們在路上邊談邊走。草草地談到了我們的過去以及目前的種種，這時候，我纔知道他已經是北京大學的四年級生了，並知道萬葉君是在這裏幹着研究院。『所謂研究院者，也不過是爲了無出路的大學生作一個暫棲之所罷了，』季青君笑着這樣說。當我們走過一條熱鬧的街巷時，季青君忽然不見了，正在疑惑間，纔見他拿了兩對乾燒餅從一家小店裏走來，而且已經吃開了一個。到此，他纔告訴我，今天在街上相遇時，他是正要到萬葉家去的。因爲萬葉家裏出了家務，夫婦倆個鬧氣，本想到那邊去給他們調解的，結果卻遭了失敗。纔又說，兩口人都沒職業，又加上孩子，弄得生活太窘了，幾乎到了斷炊的樣子。本地雖也有些熟人，但老萬卻不願再去碰釘子。迫得他的女人沒辦法了，便決心要

到天津的女朋友家裏去告貸，這樣的事，在自愛太重的老萬又怎能容的。說不定，今晚上還要吵嘴，如果她眞地到天津去了，那，說不定要弄出什末事來呢。——季青君邊走邊說，而同時又吃着燒餅。

『那末，老萬爲什末不去找點工作呢？』我問。

『工作？』季青君慨嘆着回答。『你知道，在北京找工作是頂不容易的，何況在老萬那樣不善鑽營的人，找過多少次都終歸失敗了。』

『那末他的女人呢？』

『她倒是曾經作過小學教師的，但自從生了小孩以後，便不會再去作任何事。』

『難道老萬就不會另找點出路嗎？』我又問。『即使不作教書匠也好，就不能作點別的事業嗎？』

我如此問時，季青君又向我傲然地笑了，他說我簡直是不知道一個有了家室之累

的人的困苦。

『一個人只要有了家室之累，便算完了。』他又繼續着說。『尤其是像老萬那樣，不知世故，且自愛太重的人。高的不能作，低的不肯作，你猜怎樣？老萬也變成一個 Home-Keeper 了，他愛說 Love is life，於是他的生活便只成了戀愛；及至有了孩子以後，他的日常生活便是抱孩子罷了。』言下頗有些惋惜的神情。

『那末，他們倆該是很和諧的了，爲什末還要鬬氣？』

『鬬氣嗎，那只是近來的事。當初又何嘗不是卿卿我我的呢。日子久了，生活又日見窘迫，於是便不免互相計算起來。如不是我常到那邊跑跑，如不是有一個小孩在他們中間，眞不知他們要弄到什末樣子呢。』

最後，他又用力地拍着我的肩膀，很得意地說：

『陵君，你知道你今晚的任務嗎？再沒有第二個人更適於去給他們和解的了，你是

老朋友，而今番又是遠來的客人。』

他又哈哈地笑了，我不會說出什末，也只好附和着笑，在心底裏卻暗暗地爲了萬葉君而感到一種難言的悲哀。再看看季青君，他的四個乾燒餅已經吃淨了，話也說完了，我們便默默地走着。這時，纔使我有點餘裕，回憶起老友萬葉君的當年。

萬葉君是我的同學，我的舊友，并且是當年的春草社之一員。

他是一個性情和藹，而又最易受動的人。在一般先生和同學中間，只有季青君能和他相提並論，因爲他們都是聰明，篤實，而每次年考，在各自的本班裏都能取得案首的人。何況萬葉君又生得極其倜儻，這更贏得了大家的敬愛。他是出自一個極貧苦的農家，由小學而升到中學，中間就經歷了不少的阻難，在中學時代，他便已過着差不多是自食其力的生活了，除卻少數師友們的幫助外，便靠了寫文章來維持自己。『寧可自己過着極清苦的生活，不願再受家庭的幫助，爲的是自己的將來，可不受家庭的束縛。』淸淸楚楚

地，我還記得他曾說過這樣的話。我們之能够互相來往，大概也是因爲有同樣境遇的緣故吧。不過我們的友誼卻是以春草社的組織而起始的。春草社是一個文藝團體，那時候雖然沒有出版什末刊物，什末叢書之類，然而一切都是在計劃之中的。社中人我所最喜歡的就是萬葉君了。他的文學造詣，在我們一羣中也最傑出，因此，大家竟給了他一個『桂冠詩人』的綽號呢。他每次有所製作，一定要讓我先覩爲快，但讀了他那些傷感的句子時，也每陪了他而沈默，嘆息，甚至垂淚。記得有一次是秋天的傍晚，照例地，我又遇見他徘徊在那葡萄架下。葡萄早已被人摘完，就是那些殘缺斑爛的葡萄葉，也已凋零殆盡了。向晚的西風是冷峭的，院子很寂靜，只有落葉間著蟋蟀的叫聲。在這情形中獨自徘徊著的萬葉君，我知道他是有著什麼心情的了。我不知將向他說些什末纔好，我覺得非常困窘。

『葉，近來可又有什末創作嗎？』

爲要打破二人間的沈默，我如是問。

他不作聲，只冷笑着從衣袋裏取出了一張折疊着的紙來。伸開看時，是兩首小詩：

（1）

朋友們的債，
我已經欠下了多少呢？
秋風已來叩門了。

（2）

促織——
忙着唱，忙着織吧，
秋深了，我還穿着單衣。

原來是沈默着，讀了這詩，也只有更沈默罷了，沈默就是我對於這詩的讚美。等我們

將要分手時，他纔用了沈着的聲調向我說：

『陵，這樣的玩意兒要弄到幾時呢？我希望這便是我的最後的哀歌了。』此後，便不大見到他的作品。後來把純文藝春草社又一變而爲一個革命的集團，這固然也是受了其他影響，而大半也還是萬葉君的力量。他由堅苦中掙扎了出來，走上了另一條生路，這時，便又是截然不同的一個萬葉君了。到我們將近畢業的一季，我們的一羣中有的是被迫休學，有的且被拘入獄，而我們的萬葉君便是其中的一個最不幸者。

現在，不料又在這座古城裏相遇了，覺得喜歡，但再想起季青君所告訴的那情形時，卻又覺得担憂。眞的，同萬葉君相別也將近十年了，這期間，爲了避免某種危險，就不曾通過音問。不知在幾年前，似曾聽說過他的戀愛的消息，此外便毫無所聞，想到人與人的關係，尤其是青年朋友，竟也有着渺不相知的一日時，這也給人生的面上添了些悲哀的顏色。啊，萬葉君，我是多麼喜歡同你相見啊，但是，將近十年了，想到要和你相見時，我心裏已

先在突突地跳呢。

正在作如此想時，老是一直跑在前邊的季青君停住了，並向我招呼：

『唯！陵君，快點，走進這條小巷，便是老萬的住宅了。——怎麽？怎麽老是邁着方步兒不趕趟呢？』

我緊走了幾步，追上季青君，一同走到了暗黑而狹小的巷裏。

在一家低矮的門前，季青君說『到了，』我在心悸中停了脚，望着黑暗中兩列房屋的輪廓。季青君向前叩門了，門開時我不能自已地喊出了一聲『老萬，』不料出來應門的偏不是他，卻是一個老媼，這大概是萬葉君的房主吧，我想。等我們被引到裏邊時，依然沒有萬葉君的聲息，而且正房的屋門是鎖着的，這更令我驚異了。老女人用戰抖的手開了門上的鎖，把我們讓到裏邊，不料一進門便使我頭暈，大蒜，煤油，和孩子的尿布的混合氣息，給人以悶塞的不快之感。再看了那些散亂的衣服，書籍，摔破在地下的茶碗，滿是灰

土的汽爐子，和未曾洗滌的杯盤等物時，我簡直不能相信這會是萬葉君所住的屋子了，尤其是當我看見有兩雙女人的破鞋子也散亂地擲放在脚下時，我不禁在心裏念道：『老萬，竟把生活弄到了這樣嗎？』還不等我們坐定，不等我們說出我們的驚異，老女人便訥訥地說，『太太出門很久了，先生也不在家。』

『怎末回事呢？』我們齊聲問，季青君的眼裏放着火光。

『太太出門時是我叫的洋車，說是要到車站去的。先生自己在屋裏呆了多時，便也兀自走了，問他到哪兒去，也不告訴，只囑咐好好地看家，並不必等他回來。』

『我去後他們可又吵過嘴嗎？』季青君問。

『鬧了多時呢。如不是吵的利害，太太還許不至於走開呢。』

老女人說着，帶着憂懼的樣子。

在莫知所措中，我們各自沈默着，我彷彿聽到了季青君的沈着的呼吸。這時，我的視

線忽然落到了在電燈下的幾張照片上：第一張是萬葉君自己，是一個英健的戎裝少年；另一張是一對新婚夫婦，最後一張是兩個成人，一個嬰兒，萬葉君就是一個笑容可掬的父親了。等我的視線又移到了那零亂的書桌上時，『陵××……』，明明是我的名字寫在一個封筒上，我的心更利害地跳動了起來。這時季青君也注意到了，我們忙打開看時，是如下面的幾行草字：

『××兄：本想同你相見的，但現在我又不願見你了。請不必爲我担心，我是爲了另尋出路而走開的，而且，我早就在預料有這樣一日的。我的女人走了，但她一定回來。請你們暫替我招顧着家室，偏勞的，恐怕又是青弟了。　　葉。』

爲要不使老女人驚怪，我們都沈默不語。

最後，季青君纔囑咐那老女人，請她先好好地在家看守，並叫她放心，說明日我們還要再來，而且一切也都會平復的。老女人嘆息着把我們送出門來，又把門關好。等我們走

到巷口時，季青君又拍着我的肩膀，說：『再見吧，聽明天的消息。』就几自跑開了，我們是走着相反的方向。

『聽明天的稍息。』明天會有什麼好的稍息呢？這句話還響在我的耳裏。陰暗的天空，稀疏的街燈，在冷落的街上，行着我一人。一陣風，捲着落葉和砂塵，我不禁打了個寒噤。

『秋——』

一個『秋』字把我全身冷透。

六

寂寞

在一封朋友的來信裏，有下面幾段話：

「我現在是在沉默中過活。

「我簡直沉默得像口鐘。當然地，如果你要故意叩它，這口鐘也依然是響亮的。但現在，它卻是被封鎖在一座古廟裏了。

「我是在裝作默啞。我幾乎同一切人們斷絕了往來。人也許問：一個人爲什末要這樣地孤獨了起來呢？我說，我是在工作。然則工作之餘呢？——那也就只好說是在休息了。

「我近來確實是很寂寞。但也只有近來，我才開始暸解了這寂寞，而且也知道更加愛惜這寂寞了。在寂寞中，我不但作了更多的，且更滿意的事，而確實地，我也更覺得康莊，更覺得孤高起來了。說是孤高，——是的，我用了孤高二字，你也許覺得奇怪罷，那是因爲

我一時想不到更合適的名詞的緣故。這在某種場合，我也知道，是含有高傲的意味的，而當我借用了這名詞時，也許就仍舊有一點高傲，而實際上，卻又確實是有一點兒淒寒之感了。

「我也知道，一個人不應當把自己弄得孤獨。但人到了非孤獨不可時，不是就也沒有必須去湊熱鬧的義務了麼？我簡直是怕着那熱鬧，並怕着那些無謂的往來。連一些閒談絮語之類也都覺得是對於自己的一種損傷，我已經是養成了這麼一種心境的人物了。

「就以今天而論，天氣是並不十分晴朗的，陽光也並不強烈，然而我的窗幔卻依然是沈垂着。原因是，我要靜默，要工作，而工作卻又是在靜默中方能作得的。我願意讓那兩幕古色蒼茫的破窗幔作我的屏障，靜坐一室，我乃有我自己的天地，雖然有些時候，我也要打開窗幔，看一看外面的行雲和青天。

「總之，我愛寂寞。我覺得，我眞是正在寂寞之中修行着一種什末勝業哩。除卻那些爲了生活而必須執行的，實際上，卻又像是爲了人家而才執行的工作，之外，那末就讓我這樣地寂寞下去好了。」

當我讀到了這樣的來信時，眞的，除卻對於這位朋友更存了敬愛，並有一些哀矜之意以外，於不知不覺之間，我也竟是沈默了很久很久。

我很能了解這位朋友。我知道，他一向就是一個頂勤懇的人。而他的爲人，我知道，且又是有着近於宗教的信心的。

他常說他相信他的勤懇是可以換得來某種結果的，雖然這結果也許只是生活上的一點點歡快或安慰。自來便與人落落寡合，並厭於浮世的一切爭逐的這位朋友，如今乃更離羣索居，一個人孤獨了起來，於寂寞中埋頭去工作，而又不能不深深地感到這種寂寞滋味的頗可愛惜，我想這也就是很自然的一回事情了。

在現在也還有少許的人是這樣地在寂寞中工作着吧，想到這個，也是一件頗可慰懷的事。這樣的人，好像都不曾顧及過其他似地，好像都只是單純地爲了自己的一點理想，一點快樂，因而便冷視了一切世俗的毀譽，而安心地在工作中埋首。要我對於這樣的人而不感着愛敬，是辦不到的了。

而且，有些人，他們也並不是不曾把一部分的精力，耗在了實際生活上，他們也並不曾能夠免於感受到這兩重生活的不調和。但也正因爲如此，他們也就更加看重了他們自己所認爲的勝業。而又正因爲如此，於是也就更多有了些寂寞之感。在寂寞中，這些篤實的工作者，概是難免於有些高傲的。而這種高傲，也就正是他們的好處。要想不讓這些寂寞的工作者們覺得高傲，那也怕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罷。事實上，這裏所說的這種高傲的自身，不也就是一件令人覺得可哀的東西麽？上面那個朋友的來信中所說的「凄寒之感，」我想，大概也就是指着這個了。

說到「寂寞」大概在一般人的生活中也是很不缺少的。譬如當一個人無所事事時，常常說「寂寞寂寞！」又如當一個人離開了熱鬧場所時，也常常說，「寂寞！」然而，當我讀過了那位朋友的來信時，我所想到的，卻是下面似的兩首詩：

前不見古人，
後不見來者，
念天地之悠悠，
獨愴然而涕下。

——陳子昂：登幽州臺

I strove with none, for none was worth my strife;
　Nature I loved, next to nature, Art;
I warmed both my hands before the fire of Life;

It sinks, and I am ready to depart.

——W. S. Landor

（我不與人爭，因無足與爭者；我愛自然，其次，愛藝術；我於生命之火上暖我的雙手；等火焰熄時，我也將永逝。）

有誰會感到過這樣的寂寞的麼？有誰會意會過這樣的寂寞的麼？或許有。但終日地嚷着「寂寞呀！寂寞呀！」的人們，不會。終生地，要以熱鬧，以名譽，以利祿等等來消磨其所謂「寂寞」的人們，更不會。然則人們所擾擾攘攘的，究是些什末呢？——恐怕，這也就是令人感到寂寞的原因的一個了罷。

秋天

生活，總是這樣散文似地過去了，雖然在那早春時節，有如初戀者的心情一樣，也曾經有過所謂『狂飆突起，』但過此以往，船便永浮在了緩流上。夏天是最平常的季候，人看了那綠得黝黑的樹林，甚至那紅得像再嫁娘的嘴脣似的花朵，不是就要感到了生命之飽滿嗎？這樣飽滿無異於『完結，』人不會對它默默地凝視，也不會對它有所沉思了。那好像要烤焦了大地的日光，有如要把人們趕進牆縫裏去一般，是比冬天還更使人討厭。

而現在是秋天了，和春天比較起來，春天是走向『生』的路，那個使我感到大大的不安，因爲我自己是太弱了，甚至抵抗不過這自然的季候之變化，爲什麼聽了街巷的歌聲便停止了工作？爲什麼聽到了雨滴便跑出了門外？一枝幼芽，一朵濕雲，爲什麼就要感

到了瘋狂？我自恨不能和它魚水和諧，它鼓作得我太不安定了，我愛它，然而我也恨它，卽至到夏天成熟了，這纔又對它思念起來，但是到了現在，這秋天，我卻不記得對於春天是些什麼情塲了，只有看見那枝頭的黃葉時，也還想：這也像那『綠柳纔黃半未勻』的樣子，但總是另一種意味了。我不願意說秋天是走向『死』的路，——請恕我這樣一個糊塗安排——寧可以把『死路』加給夏天，而秋天，甚至連那被人罵爲黑暗的冬天，又何嘗不是走向『生』的路呢，比較起春與夏來，我說它更是走向『生』路的。我將說那落葉是爲生而落，而且那冰雪之下的枝條裏面正在醞釀着生命之液。而它們的沉着的力，它們的爲了將來，爲了生命而表現出來的 melancholy，這使我感到了什麼呢？這樣的季候，是我所最愛的了。

但是比較起冬天來呢，我卻又偏愛了秋。是的，就是現在，我覺得現在正合了我的歌子的節奏。我幾乎說不出秋比冬爲什麼更好，也許因爲那枝頭的幾片黃葉，或是那籬畔

的幾朶殘花，在那些上邊，是比較冬天更顯示了生命，不然，是在那些上面，更使我憶起了生命吧，一隻黃葉，一片殘英，那在聯繫着過去與將來吧。它們將更使人凝視，更使人沈思，更使人懷想及希冀一些關於生活的事吧。這樣，人會感到了眞實的存在，過去，現在，將來，世界是眞實的，人生是眞實的，一切都是眞實的。所有的夢境，所有的幻想，都是無用的了，無用的事物都一幕幕地掣了過去，我們要向着人生靜默，祈禱，來打算一些眞實的事物了。

在我，常如是想：生活大非易事，然而這一件艱難的工作，我們是樂得來作的。誠然是艱難，然而也許正因爲艱難纔有着意義吧。而所謂『好生惡死』者，我想並非說是：『我願生在世上，不願死在地下。』如果不甚謬，我想該這樣說：『我願走在道上，不願停在途中，』死不足怕，更不足惡，可怕而可惡的，而且是最無意味的，還不就是那停在途中嗎？這樣，所謂人生，是走在道上的了。前途是有着希望的，而且路是永長的。希望小的人是有

福了，因爲他們可以早些休息，然而他們也最不幸，因爲他們停在途中了，那甘脆不如到地下去。而希望大的人的呢，他們也是有福的嗎？絕不，他們是更不幸的，然而人間的幸與不幸，卻沒有什麼絕對的意義，誰知道幸的不幸與不幸之幸呢。路是永長的，希望是遠大的，然而路上的荆棘呀？手脚的不利呀，這就是所謂人間的苦難了。但是這條路是要走的，因爲人生就是走在道上啊，眞正嘗味着人生苦難的人，他纔眞正能知道人生的快樂，深切地感到了這樣苦難與快樂者，是眞地意味到了『實在的生存』者。這樣，還不已經足够了嗎？如果你以爲還不够，或者你並不需要這樣，那我不知道你將去找什麼，——是神仙呢，還是惡魔？

話，說得有些遠了，好在我這篇文章是沒有目的的，現在再設法拉它回來，人生是走在道上，希望是道上的燈塔，但是，在背後推着前進，或者說那常常在背後給人以鞭策的是什麼呢？於此，讓我們來看看這秋天吧！實在的，不知不覺地就來到秋天了，紅的花已經

變成了紫紫的又變了灰，而灰的這就要飄零了，一隻黃葉在枝頭搖擺着，你會覺到它即刻就有墮下來的危機，而當你踽踽地踏着地下的枯葉，聽到那簌簌的聲息，忽而又有一隻落葉輕輕地滑過你的肩背飛了下來時，你將感到了什麼呢？也許你只會唸道（落了）！等到你漫步到曠野，看見那連天衰草的時候，你也許只會唸道，『衰了！』然而，朋友們，你也許不曾想到西風會來得這樣早，而且，也不該這樣淒冷吧，然而你的單薄的衣衫，已經是很難將息的了。『全家都在秋風裏，九月衣裳未翦裁，』這在我，年年是趕不上時令，年年是落在了後邊的。懣怨時光的無情是無用的，而更可怕的還是人生這件事故吧。到此，人不能不用力的翹起了脚跟，伸長了頸項，去望一望那『道上的燈塔。』而就在這裏，背後的鞭子打來了，那鞭子的名字叫做『恐怖。』生活力薄弱的我們，還不會給『自己的生命』翦好了衣裳，然而西風是吹得夠冷的了！

我眞不願看見那一隻葉子落了下來，但又知道這葉落是一回『必然』的事，於是

對於那一隻黃葉就要更加珍惜了，對於秋天，也就更感到了親切。當人發現了自己的頭髮是漸漸地脫落時，不也同樣地對於頭髮而感到珍惜嗎？同樣的，是在這秋天的時候來意味着我們的生活。春天曾給人以希望，而秋天所給的希望是更悠遠些，而且秋天所給與的感應是安定而沈着，它又給了人一隻恐怖的鞭子，因爲人看了這位秋先生的面容時，也不由得不自己照一照鏡子了。

給了人更遠的希望，向前的鞭策，意識到了生之實在的，而且給人以『沈着』的力量的，是這正在凋亡着的秋。我愛秋天，我對於這荒涼的秋天有如一位多年的朋友。

無名樹

禮拜堂的鐘聲響了。悠然地從床上起來，窗外的陽光，耀着我朦朧的眼睛，覺得有些眩暈的意味。這初冬的一晌，又被我在睡夢中渡過了。偶然聽到的，是街巷中的叫賣聲，這些聲音是素常聽熟了的，此刻都聽得有些異樣。我是從另一世界裏歸來呢，還是又走入了另一個世界呢？我覺得胸中空虛，如有所失。是的，我是喪失了什麼，似是遠離了一個可懷的人，又似錯過了一件幸遇的事。我沈思着，浮在我的眼前的是一片蒼白的霧。

從我的窗口，可以望得見一塊藍色的天空，畫在這天空裏的是一株不知名的樹。我住在這裏已經有三年之久了，三年來，這株樹便作着我對面的朋友。這樹，自然也同其他的樹一樣，早春萌發，由嫩綠而濃蔭，又經霜而凋零。它每歲結有成穗的翅果，而這翅果又非等到明春再萌了新芽之後是不會落盡的，等到新的翅果已經長成了，而舊果尚殘存

在葉間的情形也好像有過。一位學農學的朋友曾說這也是白楊之一種，却也指不出它的名色。沒有名色，或不知其名色，這又有什麼關係呢，反正是這樣一株樹罷了：它是我的相識，我常是面着它沈思，在一年中，我看着它的榮枯。

現在是初冬，這無名的樹，很枯瘦的畫在空中，好像顯得更高了些，葉子已完全飛散了，像碎紙屑似的許多乾翅果還掛在枝上。風來時，這些翅果便發出簌簌的聲響，如在深夜，就好像落着淅淅的冷雨。當這季候，對了這樹而沈默時，就難免有些寂寞蕭條之感。而且，當一陣急風吹來。好像要把那些僅連着極纖細的柄的翅果從枝上掠走，翅果們便奮力地側着身子，發出來極刺耳的苦嘯，看來，它們也總有些相依相戀，不肯離開舊枝的意思。這樣想着時，也每生出那些對於人生的艱苦之感來。

聽了禮拜堂的鐘聲纔從床上醒來的此刻，我又對了這不知名的枯樹而沈默着了。

「就是這樣子度日也是不可思議罷，」有着這樣的感興。但就在這樣的沈默中，有一個

突然的意念襲來了，我原是在尋思着另一件事物，這事物，便是剛才被我喪失了的那一椿了：我想起我剛纔所做的夢來，這在瞬息間被喪失了的夢，是被窗前那不知名的枯樹又給喚轉了來的。

那是在故鄉。我離開故鄉已經很久了，說起「故鄉」兩字，總連帶地想起許多很可懷念的事物來。我的最美的夢，也就是我的幼年的故鄉之夢了。很奇異地覺得自己是走在故鄉的里巷裏，而里巷的兩旁卻是兩行蓊鬱的綠樹，很齊楚地掩覆着里巷中的房簷，那些古老的房簷，在這綠蔭之下也顯得特別雅緻。是垂柳呢，還是白楡呢，夢裏不會認清。但那確是一種可愛的景色，空氣是新鮮的，那綠色給我的眼睛以歡快，也給我的心情以鼓舞，我走在那覆蔭之下，覺得自己是回到了童年似的，感到一種莫明其妙的歡欣，走在那夢境裏的我，彷彿就眞是一個快樂的孩子。

盡可能地，又回憶了出來的僅是這些，這些又是很模糊的，因之，也就更覺得可以尋

味。在不可捉摸中追尋着已逝的夢影，這正是我此刻的心情罷。然而這樣春天的，或是幼年的夢，也只是一個夢罷了。「人生活着是一樁事實，而這人生也就是一件極可惋惜的事實」——當我望着窗外那株無名的樹，樹上的翅果又在風中簌簌地響時，這樣想。

在別墅

因爲養病，住在鄉下的別墅裏，同來作伴的，只有母親。

叫做別墅，也只是說着好聽罷了，其實，也不過是曠野的幾間農舍，四圍又繞上了一帶短垣。這農舍，距我們的市鎭尙有十里，舉目四望是綠樹，是田禾，農舍附近，就是自家的農田之一部。在農田之一角，有自家的一片楡林。

『娘，我將作些什麼來自己消遣呢？』時常向母親提出了這樣的問題，像三歲的小孩似的，覺得什麼事也不能作，除非得到了母親的允許或幫助。這時，母親便照例地回答我，說：『醫生再三囑咐，不准你作什麼事，你只好曬曬日頭，睡睡覺，就已經夠了。』

實在地，同母親住在一塊，我還能有什麼可作呢。書，是不讓讀的，信，也不許寫。一切文具，都不在手下，就是偶爾想寫下點什麼記號之類也不可得。原先住在鎭上，那裏有許多

可以談天的人，無論是那些吸着長烟管的農夫或踢毽子打球的孩子們，都會給我以欣慰。然而，怕我受不起那些煩擾，纔終於搬到了野外來，雖然自己最怕寂寞，爲了養病，也不能不安於寂寞了。而母親呢，終日只打算着我飲食起居的事，便已操勞不少，老年人只爲了兒子的病而擔憂的心情，我已深深地體諒到了，我不願意在任何事情上違背母親的意思。

有一天，當吃着晚飯的時候，母親忽然想起來似地，說，『明天是鎭上的市集了，我想去賣些菜來，如能買到一隻鷄便好，因爲昨天鎭上的王家伯母來，說你是應當吃鷄的，可作藥物，又可以當飯吃的呢。』說着，顯出很得意的樣子，徵求我的同意。次日淸晨，用過早點之後，母親便獨自到市集去了。回來時日已向午，母親很得意地說，『不但買了鷄來，還學了吃鷄的方法來呢。』便從麻袋裏放出一隻肥大的公鷄來，黑羽毛，金頸項。頂上的冠子大而且紅，昂了首，抖擻着精神，是一隻很可愛的公鷄。可惜在腿上還繫着隻破鞋，像帶

着脚鐐一般，使它不能十分自由，不然我想它怕要逃去了。

『是今天就殺呢，還是等到明天？』母親問。

『不，』我搖頭回答，『且養它幾天再說罷。』

母親又接着說，『養它幾天也可以，或者還可以養得更肥些呢。』我聽了這話，覺得頗不舒服，但也不好說出什麼，心想，『這隻鷄，終於是要為我而死的了。』

次日淸晨，不等母親呼喚，我便起床了，出乎意料之外的喜歡因為我聽到了被買來的那隻公鷄的早啼。對這隻卽使將要被殺，也還盡着這司晨的義務的禽，覺得很可感激，但同時又覺得很可哀憐，『讓它活下去罷，』就有這樣的心思。當散步歸來時，看見母親撒些穀粒給那鷄吃，那雞也就泰然地啄食，對於那飼養它的人，表示出親暱的樣子。

『聽了雞叫，所以纔早起的呢。』

『眞的嗎？那麼就留它叫五更好了。』母親這樣回答，彷彿很體諒我的用心。

午飯後，我把這雞帶到榆林間去，因爲那裏有東西可以啄食，如草葉，草實，野葡萄子之類，在荒草裏也可以找得青色的小蟲，這更是很好的雞的食餌了。當這雞在那草地上任意啄食時，我也在幫它尋取，每當捉得一隻青蟲或螞蚱之類時，便咕咕咕咕地把雞喚來，並給它吃。它每是繞在我身旁不去。並時常抬起它那帶着紅冠的頭來向我注視，也在喉間發出很輕微的咕咕鳴聲。

這樣的日子，過了三五天，母親不曾提起過殺雞的事，只有時候說，『這雞更肥了，』並不再說別的。我呢，也樂得來這樣下去，病雖依然如初，說是吃掉一隻雞便可痊愈的事，誰能相信呢。我每天帶着這隻被留下來的公雞到榆林間去，在那裏遊戲，在那裏休息，不但忘卻了寂寞，且也過了些有趣的日子。彷彿一隻雞也就懂得人的心思似的，對自己表示出那樣的友情：幾乎是不能相離地，它永是跟在我腳後，坐下來，它伏在我的身旁，有時，竟要飛到我的身上來了，捉到青蟲時，便可在我的手心裏被它啄食，很是可喜。有時，它失

迷在那些榆林的荒草裏去了，只要聽到咕咕的呼喚，便搖擺着肥重的身體向我奔來。夜裏就宿在屋前的塒中，清晨便把我從夢中喚醒。

是某日的晚間，天空陰得頗濃，好像就要下雨了。用過晚飯之後，母親說，『天很冷，早些上床去睡罷。』還不等入睡，便聽到窗外灑灑的雨聲了。明晨醒來，已是早飯時候，外面的雨聲還是不停。對於自己的這樣懶起，覺得很不高興，好像在後悔着什麼，又好像在怨恨着那雨。仔細想時，原來母親既未把我喚醒，又不會聽到雞聲，爲什麼今天會沒有了雞聲呢？覺得很是可疑。當我隨便地洗過手臉之後，看見母親很慌忙地冒着雨從廚房裏走來，兩手上捧着一碗熱氣騰騰的東西放在我的面前，並說，『快點吃罷，雞已煑好了。』

我很久地沈默着，望着那碗上的熱氣向上蒸騰，眼前只是一片模糊。在雨聲中，聽到母親在一旁用顫抖的聲音說，『怎麼還不快吃呢？等會就要涼了。好容易，費了一夜的工夫才給你煑好，而且還是神煑！』說着，也坐在了一旁沈默着。我們都沈默着，而且沈默了

很久。

所謂神養者，這便是母親所說的，學來的那養法了。把雞殺死洗淨之後，並不切碎，也不加些油鹽之類，只放在清水裏養熟，而所用柴薪，又只限於用穀楷七束，在鍋裏養過一夜之後方取食，據說，這樣養法就可以醫病。

聽了母親的再三督促，覺得很是難忍。最後，母親竟哭着說，『原是希望給你治病的，既這樣，我還有什麼希望呢。』說着，就不能自已地嗚咽起來。我也只有忍着淚，服從了母親的命令。

又過了幾日，母親說：『再去買隻來吃罷。』我說，『吃過一次，病也不見好，也就不必再買了。』此後，便不再提起關於吃雞的事。至於自己的病呢，確也不曾見好，醫生說還須繼續靜養，很想早搬回鎮裏去住，也不可能，只是依然過着那幽靜的日子，在野道上緩步，在榆林間徘徊或沈思。

白日

「你對於將來作如何想呢？」

「唔，將來嗎，甯可以說是不知道吧。」

「那麼，你還在戀惜着既往嗎？」

「既往的多已忘懷了。」

「那麼，你現在的生趣怎樣呢？」

他不回答，只用手指着窗外的天空。

「啊，你是像秋天的太陽那樣的光明而快樂嗎？」——時已正午，我們曬得很舒服了。

「不——不——」他搖着頭，微笑。

『那末你就像窗前那花架了，』——向窗望去，正對着那已經凋零了的牽牛花架，只有幾片小葉還在秋陽裏閃着暗淡的綠色，花是早已沒有的了。

『不，不——』微笑着，他抬起頭來，望着外面的天空，旣而又迴顧四週，面上漸漸的沈鬱起來：

『像白日一樣，我把一切都看透了！』

……………………………

我們都沈默着，很久的沈默，聽外面有死葉的簌簌。

父與羊

父親是一個很和善的人。愛詩，愛花，他更愛酒。住在一個小小的花園中——所謂花園卻也長了不少的青菜和野草。他娛樂他自己，在寂寞裏，在幽靜裏，在獨往獨來裏。

一個夏日的午後，父親又喝醉了。他醉了時，我們都不敢近前，因爲他這時是頗不和善的。他歪歪斜斜地走出了花園，一手拿着一本舊書，我認得那是陶淵明詩集，另一隻手裏却拖了長烟斗。嘴裏不知說些什麽，走向曠野去了。這時恰被我瞧見，我就躲開，跑到家裏去告訴母親。母親很擔心地低聲說：『去，繞道去找他，躲在一邊看，看他幹什麽？』我幽手幽脚地也走向曠野去。出得門來便是一片青叢。我就在青叢裏潛行，這使我想起藏在高粱地裏偷桃或偷瓜的故事。我知道父親是要到什麽地方去的，因爲他從前常到那兒，那是離村子不遠的一棵大樹之下。樹是柳樹，密密地搭着青涼蓬，父親大概是要到那兒

去乘涼的。我已經看見那樹了。我已走近那樹下了，卻不見父親的影，這使我非常焦心。因爲在青叢裏熱得悶人，太陽是很毒的，又不透一絲風。我等着，等着，終於看見他來了，嘴裏像說着什麼，於是我後退幾步。若被他看見了。那纔沒趣。

我覺得有這樣一個父親倒很可樂的，雖然他醉了時也有幾分可怕，他先是把鞋脫下，脚是赤着的，就毫無顧忌地坐在樹下。那樹下的沙是白的，細得像麵粉一樣，而且一定是涼涼的，我想，坐在那裏該很快樂，如果躺下來睡一會，該更舒服。

自然。那長烟斗是早已點着了，噴雲吐霧的，他倒頗有些悠然的興致。書在手裏，亂翻了一陣，又放下。終於又拿起來念了，聲音是聽不清的，而喁喁地念着卻是事實。等會，又把書放下；長烟斗已不冒烟了，就用牠在細沙上畫，畫，畫了多時，人家說我父親也能作詩，我想，這也許就是在沙上寫他的詩了。但不幸得很，寫了半天的，一陣不高興，就用兩隻大脚板兒把牠抹淨：要不然的話，我可以等他去後來發現一些奇跡，我已經熱得滿頭是汗

了，恨不得快到井上灌一肚子涼水。正焦急呢，父親帶着不耐煩的神氣起來了，什麽東西也不會丢下，而且還黏走了一身沙土。我曆隨在後邊，方向是回向花園去。

父親踉踉蹌蹌地走進花園，我緊走幾步要跑回家去，自然，是要向母親面前去覆命。剛進大門，正喊了一聲『娘，』糟了，花園裏出了亂子，父親在那裏吵鬧呢。『好畜牲，好大膽的羔子！該死的，該宰的！』父親這樣怒喊，同時又聽到撲擊聲，又間雜着小羊的哀叫聲。我馬上又跑了出去，母親也跑出來了，家裏人都跟了出來，一齊跑向花園去。鄰居們也都來了，都帶着倉皇的面色。我們這村子總共不過十幾戶人家，這時候所有的人，差不多都聚攏來了。我很擔心，惟恐他們疑惑是我們家裏鬧事，更怕他們疑惑是父親打了母親，因爲父親醉了時曾經這樣鬧過。門口頗形擁擠了，大家都目瞪口呆，有些人在說在笑。父親已躲到屋裏去休息，他一定是十分疲乏了。花園裏弄得天翻地覆，籬笆倒了，芸荳花灑了滿地，荷花撕得紛碎，幾條紅魚在汙泥裏擺尾，眞個落紅遍地，青翠繽紛，花呀，菜呀，都踏成

一片綠錦。陶淵明詩集，長的烟斗，都睡在道旁。在牆角落裏，躺着一隻被打死了的小羊，旁邊放着一條木棒，那是籬笆上的柱子。大家都不敢到父親屋裏去，有的說，『羊羔兒踢了花呀。』有的說，『醉了。』又有人說，『他老先生又發瘋啦。』其中有一個衣服襤褸的鄰人，他大概剛才跑來吧，氣喘喘地，走到死羊近前，看了一下，說：『天哪！這不是俺那隻可憐的小羊嗎！』原來父親出去時，不曾把園門閉起；不料那隻小羊遊蕩進來，以至於喪了生命。我覺得恐怖而悲哀。

明晨，父親已完全淸醒了，對於昨天的事，他十分抱愧。他很想再看看那隻被打死的小羊，但那可憐的鄰人已於昨夜把牠埋葬了。父親吸着他的長烟斗，沈重地長嘆一口氣，『我要賠償那位鄰人的損失。』雖然那位鄰人不肯接授我們的賠償，但父親終於實踐了前言。然後，他又親手整理他的花園——這工作他不喜人幫助——就好像不曾發生過什麼事一樣的坦然。多少平和的日子或霖雨的日子過了，父親的花園又燦爛如初。

直到現在，父親依然住在那花園裏，而且依然過着那樣的生活：快樂，閒靜，有如一個隱士。但人是有點衰老了，有些事，便不能不需要別人的扶助。

小孩和螞蜂

『把這窗子交給你。聽見嗎？小東西！』獄警向小孩說，用手指着紙窗子。『如果撕破一點紙，便拿你是問。』小孩子笑而不語——笑是勉強的——蹲在靠窗的角落裏。

正是蓊鬱的初夏吧，雖已忘懷時日，然而還記得春花謝去了不多時，杏子剛有着紐釦大。什末地方傳來了新蟬聲，獄警們換上黃衣了。外面的生命正峥嶸呢，我們卻關在了囚籠裏，卽便夢，也夢不到外面是如何美麗。我們只有沈思，只有沈思，默默的，互視着汙垢的面孔。

在這情形中，幸而有一個小孩子作伴，頗給了大家些許安慰。他的職業是作扒手。十二三歲年紀，卻曾經爲了飢餓跑過各大都市。奪了貴婦人手中的食品或錢囊是他最樂意告訴的事。他被拘禁起來已經很久了，然而這又不是第一次，據說這土匪上的虱子都

是他身上繁殖的，這話當然沒有根據，然而他卻毫不辯解，不但他自己天天忙於捉虱子，他還要幫着別人做這惟一的工作。在許多囚犯之中，只見他常有着笑臉，而眞正能哭的也只有他自己。

『又何必哭？在外面還得奔着吃，這裏現有着公家飯哩。』

這時他便掬起他的小嘴，唔睞着鬼眼低聲說：『咥！外面多自由？母親還不知道我的死活呢！』

於是大家又復寂然，各人又做着各人的夢。

一天的早飯吃過了，從紙窗上我們知道是晴朗的好天氣。小孩子照例蹲在窗下，兩隻小眼睛向窗上呆望着，好像要把視線來穿透那厚而且暗的窗紙。我們有時垂着腦袋發悶，有時也向着窗子出神。忽然聽到外面有潑水的聲音，小孩子忘形地站了起來，用力地嗄聲說：『唷，下雨哩！』

『這樣好天下他媽的什末雨！』獄警這樣說着過來了。小孩子重又蹲了下去，不敢出聲。這時纔有另一囚犯低聲說：『老爺們在灑地呢。』

天氣燥得很，我們是盼着下雨的。用壓水機灑了庭院，也權作下過一次雨吧。我嗅到了潮溼的氣息，這使我想起了雨後的郊野，如果赤了脚走在那樣的地上該是快樂的，現在我的脚上卻帶着鐐子。而現在，我們的枯燥的靈魂裏是太急需那樣一滴水了，太急需那天上降下來的一滴雨水了。也許現在我就可以出去了吧，也許在今天傍晚，在涼爽的微風裏，我可以撐着一把油紙傘走在那細雨的長街上了吧，但一轉念間便知道這只是自己的夢，於是又焦急起來，於是又呆望那紙窗，於是又用力地注視那關着我們的木欄子，甯可一頭碰壞那欄子的念頭也曾有過。正在這樣想時，忽然聽到外面有人嚷着：『捉住它！捉住它！』

『什末？』小孩子的驚訝。

『啥？』另一個同伴的聲音。

又聽到外面有人在跑。

『捉住了嗎？』

『而且還給它繳了械呢。』

『拿去給那小東西玩吧。』

一個獄警進來了，在他手掌上托着一隻黃蜂，兩隻翅子沉沉地垂着，不斷地用力想飛起來而不可能，尾端一起一落地動着，但是它不復能螫人了。它的翅子被水溼了，他的毒刺已被截去。它成了隻極馴良的小蟲，被獄警放到了囚籠裏。雖然知道它是曾經能爲人害的。而此刻卻對它有些兒憐憫，我覺得它和我們是冒着同樣的命運。

『給你個玩意兒，小東西，不要鬧，別讓它螫着你。』

小孩子接過螞蜂來，微笑着說：『它已經沒了刺哩。』

『誠然，沒了刺，而且也不能飛了呢！』

大家的視線都落在那孩子的手上。螞蜂已顯出了失望的樣子，不再去試驗着飛起，負傷的尾端也不再搖動了。它只在孩子的手上慢慢地爬着，爬到掌邊時又轉向掌中，似乎是被那手掌的面積圍住了的，不曾爬出手掌去。小孩的臉上又罩上笑容，這時候，彷彿還可以看出他的臉的美來，而且在那晴朗的小眼睛裏也透出了他的伶俐。他像得着寶貝似地看着他的螞蜂了。爲要使螞蜂的翅子趕快變乾，他用嘴向螞蜂吹着。螞蜂的翅子被水浸得太軟了，吹得一起一落的，好像那翅葉並不是長在了蜂身上。

『等翅子被吹乾時，它就要飛去了。』同伴中有人這樣說。

小孩子不言不語地兀自微笑，聽了這話，忽然取過他的破罩衫來。那衫子已經既破且髒，昨天一個同伴被鐐子磨破了脚腕，就從那衫子上撕下布片來包裹過傷處，並且把鐐環也用布包了。此刻他把衫縫上的線抽出了幾條，把線接起，在線端結了一個活結，把

活紐套住了蜂腰上。這時的螞蜂已變成小小的活風箏了，他的翅子已經恢復了原有的力量，可以自由地飛了起來。但是線的彼端卻被牽在孩子的手裏，縱然能飛也逃不出這座囚籠。

『看風箏，看風箏，我的小風箏啊！』小孩子嗄聲笑着說。

大家的臉上也帶着苦笑，獄警也笑了。

『嘿，好孩子，眞會玩，可不要衝破了窗紙罷！』

小孩子牽着風箏線，螞蜂在線端飛搖着。它用力地向光明處搖去，向窗紙飛着。小孩子只隨了它的去向把線放着。手裏的線完全放開，螞蜂已飛到了窗紙上。這時候小孩子有點驚慌了。他眼睛望着紙窗，又不能不回顧着獄警，獄警在門口，面向外立着。

螞蜂用了全副的力量抓在窗紙上，風箏線被拉成直線了。然而他還在向上爬着，向光明處爬着，它急於要尋到一個隙孔，要衝了出去，寧可以拉斷了自己的細腰。但是小孩

又不肯放鬆，曾幾次被小孩子拉了下來，幾次又飛了上去。小孩子站起來，螞蜂在窗紙上作着刷刷的響聲，同伴們都在擔心着『可不要衝壞了窗紙吧，』正在有幾個同伴同時低聲地呼喊時，獄警一步轉來了。

『當心窗紙！什末事啊，小東西？』

風箏線斷了。螞蜂爬在窗紙上，急劇地盤旋着，帶着線，向門口飛去了。

獄警還在罵着，向小孩瞪着惡狠的大眼。小孩早已又蹲在了窗下，其初是呆望着門口的去處，既而兩眼擒着淚花，終於兩手蓋在臉上，伏到窗下的角落去了。

我們都茫然地向門口望着，可怕的沈寂又鎮住了這陰溼的囚牢。

螞蜂飛了，孩子哭了，大家啞然，各人又做着各人的夢。『如果是那螞蜂就好了，』也許它會卽刻死在外邊，然而那也許更好些。自己悔恨「生而爲人」卻是毫沒辦法的事。於是覺得心裏陰暗起來，於是又焦急，於是又呆望那紙窗，於是又用力地注視着那關着

我們的木欄子。

誰都希望早一天出去，而且爲別人的幸運而禱告。小孩子每天清晨替我祈福，『先生，你今天一定可以被釋，因爲你是個先生！』嘴角上浮着天眞的微笑，眼睛每是水汪汪的。也許就因爲我是個所謂「先生」的緣故吧，這孩子是很樂意同我談心的。對於他的替我祈福，我幾乎是認爲可以應驗的吉兆。

『先生，今天下午可該叫着你了。』

『也許，但願我們一齊。』

『出去時，先生……』

『什末？』

『我請托你……先生。』

『什末？是的，我明白，我今天出去，明天可以給你送幾個錢，或者衣服……』

『不！不！我不要這些的。先生，我的母親，我希望你能遇着她……』

『啊！……』

『請你向我母親說，你說我還活着，我很想她，但她不必，不必擔心着我……』

他握着我的手，緊緊地。好像要倒在我的懷裏而又有點羞澀，聲音低到僅可聽出。

『但是——』我說，『你母親是在……』

『是的，我已經說過，她沒有住處，也許走在街上，也許混在鬧市，不然就在城南的貧民窟了。先生，我希望你走在街上能和她相遇，她的臉黃而瘦，頭髮黑而多，很好認，左眼是瞎了的，還有，先生，我被捉住時她披一件沒袖的藍布衫，像我這個似……』

一切我都答應了，我打算把他的囑咐去照辦，我可以向各處去找那樣一個母親，我可以用這孩子的名字向各個一隻眼的乞婦去打聽，只要，只要我能夠出獄。這些事情佔住了我的心，在沈默中我想像着那些事，我夢想着那樣一個女人，她還不知道她兒子的

生死，爲了飢餓在這古城裏奔乞。但是——

但是，看着窗子上暗了，看着窗子上明了，這樣的日子，過着，過着，懨懨地，沒有出頭的日期。

悲哀的玩具

依然不記得年齡，只知道是小時候罷了。

我不曾離開過我的鄉村——除卻到外祖家去——而對於自己的鄉村又是這樣的生疏，甚且有着幾分恐怖。雖說只是一個村子吧，卻有着三四里長的大街，沒說從我家所在的村西端到街東首去玩，那最熱鬧的街的中段，也不曾有過我的足跡。我的世界是那樣狹小而又那樣廣漠，因為從小時候我就是孤獨的了。

父親在野外忙，母親在家裏忙，剩下的只有老祖母，她給我說故事，唱村歌，有時聽着她的紡車聲嗡嗡地響着，我便獨自坐在一旁發呆。這樣的，便是我的家了。

外面呢，我也常到外面去玩，但總是自己個。街上的孩子們都不和我一塊遊戲，即使為了湊人數而偶爾參加進去，不幸，我卻每是作了某方面失敗的原因，於是自己也覺得

無趣了。起初是怕他們欺侮我，也許，欺侮了無能的孩子便不英雄吧，他們並不會對我有什麼欺侮，只是遠離着我，然而這遠離，就已經是向我欺侮了。時常，一個人踽踽地沿着牆角走回家去，『他們不和俺玩，』這樣說着一頭撲在了祖母的懷裏，祖母摸着我的頭頂，說，『好孩子，自己玩吧。』

雖然還是小孩子，寂寞的滋味是知道得很多了。到了成年的現在，也還是苦於寂寞，然而這寂寞已不是那寞寂，在那雖天眞而並不爛漫的時代的寂寞，現在也覺得頗可懷念了。

父親呢，他永是那麼陰沈，那麼峻嚴，彷彿，歷來就不曾看見過他有笑臉。母親雖然是愛我，——我心裏如是想——但她從未曾背着父親給我買過糖果，只說，『見人家買糖果就得走開。』雖然小吧，也頗知道母親的用心了，見人家大人孩子圍着敲糖鑼的擔子時，我便咽着唾沫，幽手幽脚地走開：後來，只要聽到外面有糖鑼聲，便不再出門去了。

實際上說來，那時候也就只有祖母一個人是愛我吧，她盡可能地安慰我，如用破紙糊了小風箏，用草葉作了小笛，用秫秸插了車馬之類，都很喜歡。某日，我剛從外邊回家，她老遠地用手招我，低聲說，『來。』

我跑去了，『什末呢，奶奶？』我急喘地問。

『玩藝兒，孩子。』

說着，從針線筐裏取出一包棉花，伸開看時，裏面卻是包着一隻小麻雀。我簡直喜得雀躍了。

『哪來的麻雀呀，奶奶？』

『拾的，從簷下。八成是它媽媽從窩裏帶出來的。』

『怎麼帶到地下來？』

『傻孩子！大麻雀在窩裏抱它，要到外面去給它打食，不料出窩時飛得太猛了，就把

它帶了出來，幾乎把它摔死哩。』

我半信半疑地，心裏有點黯然了，原是隻不幸的小麻雀呀，然而我有了好玩具了。立刻從牀下取出了小竹筐，裏面鋪了棉花，上面蒙了布片，這就是我的鳥籠了。餓了便餵它，我吻它那黃嘴角；不餓也餵它，它卻不開口了。攜了竹筐在院裏走來走去，母親見了說，

『你可有了好玩物了。』

這時，我心裏暗暗地想道：那些野孩子，要遠離就遠離了吧，今後我就不再出門了，反正家裏有祖母，又有了這玩物，要它長大起來能飛的時候就更好了。

晌午，父親從野外歸來，照例，一見他便覺得不快，但我又怎曉得養麻雀是不應當呢！

『什末？』父親厲聲問。

『麻——雀——。』我的頭垂下了。

『拿過來！』話猶未了，小竹筐已被攫去了；不等我抬起頭來，只聽忽地一聲，小竹筐

已經飛上了屋頂。

怎樣啦？自然是哭了，哭也不敢高聲，高聲了不是就要挨打嗎？當這些場合，母親永是站在父親一邊，有時還說『很打！很打！』似乎又痛又恨的樣子。有時候母親也會為了我而遭父親的拳脚，這樣的心，在作為小孩子的我就不大懂得了。最後，還是倒在祖母懷裏去啜泣。這時，父親好像已經息怒，只遠遠地說：『小孩子家，糟踐信門，還不給我下地去拾草去！』接着是一聲嘆氣。（註——糟踐信門，即草菅生命。）

祖母低聲罵着，說『你爹不是好東西，上不痛老的，下不痛小的，只知道省吃儉用敲坷垃！不要哭了，好孩子，到明老奶奶爬樹給你摸隻小野鵲吧。』說着，給我擦眼淚。（註——敲坷垃，即勞苦種田。）

哭一陣，什末也忘了，反正，這類事是層出不窮的。究竟那隻小麻雀的下落怎樣，已經不記得了。似乎到了今日纔又關心到了二十年前的那隻小麻雀，那隻不幸的小麻雀，我

覺得它是更可哀的了，離開了父母的愛，離開了兄弟姊妹，離開了暖的巢穴被老祖母檢到了我的小竹筐裏，不料又被父親給拋到那荒涼的屋頂上了，寂寞的小鳥，沒有愛的小鳥，遭了厄運的小鳥啊！

在當時，確是恨着父親的，現在卻是不然：反之，卻又是覺得他是可憫。每當我想起：一個頒白的農夫，還是披星戴月地忙碌，爲飢寒所逼迫，爲風日所摧損，前面也只剩着短短的歲月了，便不由地悲傷起來。而且，父親是沒受教育的人，他生自土中，長自土中，從年少就用了他的汚汗去灌溉那些砂土，想從那些砂土裏去取得一家老幼之所需，父親有着那樣的脾氣，也是無足怪的了。聽說，現在他更衰老了些，而且也時常念想到他久客他鄉的兒子。

雛

小時候，養過一隻野鷄，從毛羽未豐時養起所以它是很馴熟了，它認得我，懂得我的言語，並能辨識我的聲音，我就是那隻小鳥的母親了。

這小鳥漸漸地長了花翅，當我用口嘯喚它時，它把翅膀扇着，張了嘴，哥哥地叫，我吻它，餵養它，心裏很喜歡了。暗想道：『你快些長大起來吧，要能飛就好，你可以站在我腕上，站在我肩上，或飛在我的頭上。我可以帶你到曠野去。那裏是你原來的住家，你可以再回到你的森林了。但當我用口嘯喚你時，你要再向我的肩上飛來，我再帶你回家，那就頂快樂了。

果然，不久它就能飛了，毛羽更美了。一隻小鳥的長成比一個小孩的長成快得多多，我想，如果我也能趕快長大起來就好，如果能長了它那一雙翅子就更好。有時，這樣的願

望竟在夢裏實現了，我同我的野鷄飛着，我同它一般大小，輕輕地，飛過了樹林，飛過了小山，飛過了小河，我聽到我的翅膀扇着的聲音了，最後是被母親捉住了這纔醒來。雖然知道這是夢吧，卻極喜歡，剛從牀上起來便去看我的野鷄，我覺得它更長大了些，也更可愛了。

它餓了便叫，我用口嘯喚它，飛到我的手上來了，這只是一種初飛的學習，它的翅膀還是軟的。它確有驚人的進步，我每是同它逗引着玩，我在前邊嘯着跑，讓它在後面叫着追，當它又飛到我的手上時，我就撫着它的背安慰它。母親說，「把它裝到籠裏去吧，不然，它要飛到樹上去了。」哥哥說：「把它的翅子綑起來吧。怕它要飛向山林去了。」我說：「不，它已經很馴熟了呢。」

像哥哥母親所說，那是太殘忍了，而且也太沒趣了，還是這樣好。有一天，我要使它練習高飛，我把它托在掌上，說，「飛吧！」把手一舉，他就飛了，果然就飛到了院裏的樹上，它

在那裏點頭搖尾，扇着翅望我，我說，『給我下來吧；』它就又飛到了我的手上。心想，這就好了，我很信任這隻野雞的心了。將來我要到田野去工作，帶它同去，就讓它到池邊的樹上去玩着吧，等工作完了時，我就喚它下來，我們再一同回家，那就頂快樂了。

日子過的很快，也很快活。我時常把我的野雞放到庭院的樹上，就這樣，它是被我養大了。我並不希望它感激我，只希望它健康地活下去，而且伴着我工作，伴着我遊玩，它要永久地伴着我，這樣我就很滿意了。愛管閒事的哥哥同母親，老是要我隄防它，說它有「忘恩負義」的心腸，我怎能信得這些，他們的話是對「人」說的，不是對「鳥」，而這隻野雞又是這樣的馴熟了。我總愛把它放到樹上再把它喚下來，這樣，可是表示我馴養這鳥的功勞，更給他們看看這鳥對我的忠心。但有一次它飛到了樹上去竟是喚也不來，只用了驚異的眼向四周窺探，向遠處遙望，望了遠方再望我。『你望些什麼呢？』我說，『難道你望着那綠的山林嗎？』說着，它卻又飛了下來。我分明地看出，在它眼裏有着驚

怖的神色，我的手，似乎觸到它的心的跳動了。我說：『綠的山林是可愛的，但我這裏也並不是不自由啊。』它好像很感動，用嘴尖輕輕地啄我的手心，它小時候，這手心原是它平安的飯盌哩。

夏天了，田野裏眞綠得可愛，從田野那方面吹來的涼風，每令人想到：如果到那山陰的林裏去睡下就幸福，到小河裏去洗澡也快樂。住在家裏是這樣熱，我的野雞是這樣不安，每是停在院裏的樹上東張西望，這也就難怪了，現在，它的能力已是完全齊備了吧，說不定它也許要飛回它的老家，但我又怎能縛它的脚或廐它的翅呢，這樣的大鳥裝在籠裏也太不像樣，養大它是爲了看它飛，那末就讓它飛吧。而每次當它飛了又回來時就覺得它更可愛。

有一天，它又飛到樹上去了，它從這枝跳到那枝，從這樹又跳到那樹，它向遠方張望了又把翅子屢次鼓動着，我用手招它，口嘯着喚它，它向我低迴了一眼，也並不是不表示

着惋惜，但終於下了決心，似乎說『再見吧，哥哥！』把尾巴一搖，向曠野飛去了。

我是變成了什麼樣呢？我在樹下呆了多時呢？我可不知道，想哭，也哭不出。我也跑向曠野去了。這天的天氣太熱，太陽把火炎直摔到地上，田裏的稻都垂了頭，樹葉也懶忘顫動了。我漫山漫野地去找我的野雞，太陽要落山的時候我還在野裏躑躅着，我的口嘯也無力再吹了，我說，『你這野鳥，今番你是幸福的了。』不知怎地，想到幸福兩字時眼裏就落下淚來，當時，真想也住在綠野裏纔好哩。正這樣想時，卻使我大吃一驚：不曾找到野雞，倒遇到哥哥了，哥哥是特地來尋我的。害羞呢？還是悲哀呢？莫知所以了。『長大了便飛，明年再養隻小的吧。』聽了這樣的安慰和哥哥一齊回到了家裏。

整個地夏天我都思念着我那野雞。在家裏就聽着：是不是它又飛了回來；在野裏便尋着：是不是它還能認得我。夏天去了，天氣也涼爽了，而我的野雞還不曾歸來。母親說：『你也長大了，不要再玩什麼野雞，秋涼了送你上學堂去吧，』於是我就被關在了學堂

裏，一直到現在。

太寂靜，靜得古怪，好像人已不在這個天地間了。偶爾聽到一陣鴿笛，但並非鴿笛，只是碧落之下的一發自然之聲罷了，人聽了，依然感到寂靜。「今日天氣好，清吹與鳴蟬，」這個境界很可愛。「感彼柏下人，……」則與我無干。但在這麼一個寂靜中，聽了鴿笛，我卻眞在懷念着鳴蟬。

有些人嫌惡蟬聲，嫌它噪聒，且有人問，它究竟是爲了什末呢，從早到晚地老是那麼噪個不休不了？它爲了什末而噪聒，就連我也不甚知道，但我卻確實有點喜歡蟬鳴。初夏雨霽，當最先聽到從綠蔭深處鳴來的幾句蟬聲時，是常有一種清新娛悅之感的，覺得這便是「夏的信息」了。而且那尙欠流暢的最初的鳴聲，像剛在練習着試調似的，聽來別有意趣。到了盛夏，當然是蟬的黃金時代了。愈是大雨之後，蟬愈多，愈是太陽灼熱的時

候，它們也唱得愈狂。而這時候，我對於蟬也就更加覺得喜歡了。

有人說，「自然之聲便是詩，」這話固然有些神祕，但我卻很喜歡這話，因爲我正喜歡一切的自然之聲。霹靂震天，誠也有點可怕，但試想狂風暴雨而無雷霆，豈不也是一個缺憾麼？而荒村茅舍，五更聞鷄，則即使住在都市裏面的人，有時大概也會想起這個吧。

「以鳥鳴春，」促織則鳴秋，而鳴夏者，我以爲當以蟬爲首選。盛夏之日，人們都熱得沒處可逃，而蟬則假一樹之蔭，而自有其清涼世界，無怪它在炎天之下也能引吭而高歌了。而尤其是當正午前後，人們都熱得想睡，而正因爲太熱，想睡卻又睡不得，這時候，一切聲息便都被熱氣所窒，沒有被窒的，只有蟬聲而已。而蟬的聲息，卻又和着另一種聲息，這聲息我名之曰「熱的聲息。」記得在什末人的小說裏曾經描寫過夏天的原野，說有一隻什末蟲在野地裏飛着，它想唱，但太熱了，唱不得，遍野裏響着熱的聲息，humming，humming，到處是 humming，這 humming 弄得那蟲兒想睡了。太陽的熱力，像下得

很匀的大雨似地，用了全力向大地灌注，向到處傾瀉，而這 humming，大概就是那大雨的傾瀉聲了吧。這是一隻夏的歡奏曲，而蟬的鳴聲則作了這曲的最高音。這曲，尤其是蟬聲，使人聽了覺得寂靜，靜得古怪，好像人已不在這個天地之間了。那是蟬聲，然而人會忘記了那是蟬聲，而只以爲那只是炎天下的一發自然之聲而已。

像鶯脂之於清秋，蟬聲之於炎夏，也是最和諧不過的了。

* * * *

我喜歡蟬，並不只爲了它能鳴。蟬的生活，也很能引起我的興趣。小時候住在鄉下，是和蟬最有緣法的。

鄉下人對於蟬的出生，據我所知道的，有兩種說法。有人說，蟬的幼蟲是從「屎可郎」變來的。屎可郎是一種很可笑的甲蟲，色黑，能飛。一種較大的如棗，生在土裏，但一嗅到地面上有人畜的遺糞氣息時，便從土裏鑽出來，因爲這蟲的嗅覺是特別敏銳的。有時，

它也會飛到人們的家屋裏，嗡嗡地繞着燈火狂飛。另一種，形體較小，也是在糞裏生活。每當秋後，便常見它們在野道上作滾糞球的游戲。兩個屎可郎同滾一個栗子似的糞球兒，把糞球滾得渾圓渾圓，也不知道那用意究竟何在。有人說，也許那便是它們的性生活，說不定那糞球裏面就有着它們新生的幼蟲。總之，這兩種屎可郎都是很髒的。因爲蟬的幼蟲也是出自地中，而在形狀上與這兩種蟲又有些相似，於是有人便以爲蟬是屎可郎的後身了。

另一種說法，則以爲蟬有蟬的卵子和幼蟲，絕不是從什末別的蟲類變化而來。秋天以後，我們常看見樹枝的嫩梢——尤其是桃樹——有些是先已枯死了的，折開看時，則見死枝裏面有一種卵子，白小，狀如蟣，據說那便是蟬的卵子。據說直到明年春天，雷鳴驚蟄時，這卵子便被春雷震落，又深深地鑽在土裏了。所以蟬的幼蟲，又名爲「雷震子。」春天來，是「出樹」的時候了，須掘地五六尺深，纔能將樹根掘出，把樹身放倒。就在這掘樹

的深穴中，常常有一種幼蟲可以被發現，顏色嫩而白，因爲落地的久暫不一，形體的大小也不同，頭尾蜷屈着，像一個小小的胎兒。那便是蟬的幼蟲。到夏天，有的幼蟲已經長成，大雨之後，便常見有手指樣粗細的洞穴，在樹林下，在野道邊，幼蟲於傍晚時從這種洞穴裏鑽出，既又尋到了樹株攀緣，一直升到樹身的高處，在一夜之間，便已脫殼而爲蟬。清晨早起的人，還可以看見有剛纔出殼的新蟬伏在它的殼背上，顏色是白的，翅子的邊緣則稍帶綠色。等太陽上升了，蟬由白色而變爲黑色，便成爲能飛的蟬，而且是能鳴的蟬了。

從這樣的過程看來，蟬豈不是一種極潔淨的蟲，似乎與那被誤認爲是蟬的先代的可郎君，的確是毫無關係的了。因雷震而落地，在地下潛養了很久很久，到重來此世時，卻又脫殼升天，這時，彼乃飲風餐露，登高賦詩，我的鄉里人們，常把蟬的幼蟲呼作「神仙」的確也是很有道理的。其餘如把它呼作「蛸蟬由」，「蛸蟬狗」之類，卻都不見佳。又，中國藥書中稱蟬殼或蟬蛻爲「金牛殼」，大概蟬的幼蟲也可以稱作金牛吧，因爲它身上

原是披掛了金甲的。然而這個名稱也依然沒有「神仙」二字好，我以為。

雖然我自己並未吃過，據說蟬的幼蟲卻是可以炒食的。所以每到夏天的傍晚，孩子們往往成羣接隊地到樹林裏或野道旁邊去摸「神仙」。有時，神仙已爬到樹上去了，便用了長竿去打取。有時它卻正在地上爬行，找尋可以攀緣的東西，孩子們便隨地將它們捉起，不是捉，那簡直是拾，因為神仙們並不機警，見有人來捉它們，卻也並不知道設法逃跑的。此外更有些孩子是很乖覺的，當神仙尚未出土時，他便用手指把它從地裏挖出，因為神仙出土的地方，據說卻早已有着一個很小很小的洞口。固然，捉了神仙回家，是要預備佐膳的了，但有時，也可以把神仙們放在蚊帳裏，一夜之後，蚊帳裏便到處有着已經脫殼的蟬在那兒來來往往地爬着了。

神仙雖已經脫殼升天，有時卻也離逃過孩子們的惡作劇。據說南方的小孩常用膠類黏蟬，我卻未之見過。我所知道的是套蟬。方法是在長竿的一端用一絲馬尾或馬鬃結

作活結，冷不防，把活結向蟬首上一套，蟬正要飛起，卻已經給活結拴得緊緊的了。在這當兒，蟬是很窘的。

神仙出土的愈多了，樹枝上有蟬殼也就愈多。孩子們常常帶了長竿，攜了竹籃，到樹林裏面去拾「神仙皮。」「神仙」的皮原來也可以成爲一種貨物。夏天將近完結的時候，便有人擔了很大的蓆簍，到各村裏收買蟬殼。「買神仙皮呀，買神仙皮呀，」這樣地呼喊着。此外也有擔了泥人，蘆笛，刀竹，或針線火柴之類的東西來交換蟬殼的，這便更是小孩們所喜歡作的交易了。他們也都知道，神仙皮被收買了去，是用來配製眼藥或配製金顏料等等物事的。

然而蟬卻到底是夏天的蟲，春天剛去，便可聽到蟬的清唱，而秋天剛來，蟬聲也就漸漸地休止下去了。在秋天，我們常見有已死的蟬，且已是遍體生霉，由黑色幾乎變成了青苔色的，卻彷彿還在做着他們炎夏的好夢似地，依然在那裏緊抱着一節已經凋敝了的

木末。而這樣的寂滅，卻也還算得起是一種和平的歸結。另外有一種歸結，卻往往給秋景秋聲作了可哀的陪襯，那便是當淒風冷雨時，卻猶有唱不成調的蟬在鳴，而有時，卻更可以聽到一隻垂斃的蟬爲西風所吹，於是竟拍搭一聲從樹上落了下來，跌在地上，卻還在努力着想飛，想爬，也許還在努力着想唱吧，而事實，卻只有追隨了落葉亂轉幾個圈子，然後才歇在什末地方，這纔完事了。人們在這時候，便知道時令是已經到了深秋了。

這裏我想談起另外一種蟬。那一種，比較可以多活幾天，卻正因爲它出生也較晚。它們形體較小，脊背及翅葉上均有花紋，名稱是因了鳴聲而得，叫「知了。」不過也有稱作「暑了」的，大概就是指言暑天已了的意思吧。唱了最初的夏的消息的，是蟬，而知了，則也可以說是秋的消息的歌者了。鄉里有歌曰：

「知了知了。

四十天要棉襖。」

據云，自聽了知了鳴聲的四十天以後，天氣變寒，是應當改穿棉襖的時候了。我也很愛在淒靜的秋的黃昏裏，細聽那一起一歇的知了的鳴聲。

天鵝

這是一個美麗的湖，湖水清且深。因爲水面上生着白蘋，所以就叫做白蘋湖了。湖的西面是一遠青山，從山上吐出一道溪水來，這溪水橫穿過湖心，又從湖的東端流了出去，所以湖裏的水是永久不涸的，並且有許的鱒魚能在這湖裏生活。湖的周圍是綠的樹林和草地，沒有孩子們到這裏來吵鬧，也聽不到火車或摩托的叫囂。這裏的空氣是和平的，是幽靜的，就是湖上的天空也格外的藍，格外的高。

一隻小天鵝便住在這湖上，不然，寧可以說是被捨棄了而不得不住在湖上的吧。當它還很小的時候，它的父和母便捨它而去了。究竟那一對大天鵝是死了呢，是依然活着而又遷到了別處去呢，這事是沒有人能說得出的。總之，這隻小天鵝是只剩下自己在這太幽靜的湖上了。它思念它的父母，也耐不住這裏的寂寞，雖然它曾經屢次到遠方去找

尋過它的父和母，也終是徒然地歸來。每當它回到湖上來時，它想，也許父和母早已在湖上等它了吧，這樣想着，仍是它自己個在這湖上過了冷夜。日子過久了，也依然是一樣。並且每當日落西山，晚霞把湖水映得泛着紅光時，它便哦嚱哦嚱地啼哭起來了。

這白蘋湖邊上沒有居民。只在距湖二三里之外有一座小小的莊園，那是葉谷夫人的別墅，因爲葉谷夫人愛這白蘋湖，便在這裏建了別墅，這別墅也就稱作白蘋別墅了。葉谷夫人是有名的畫家，她每年到這別墅來避暑，並在這湖上作畫。

現在，葉谷夫人就住在這白蘋別墅裏，她常到這湖上來寫湖上的風景。每當她來到湖邊時，她便看見有一隻小天鵝，很快地從湖的一端向她游泳了來。游到湖邊時便登上了湖岸，並跟在葉谷夫人的後面，低聲啼着，好像是要求愛撫的樣子。等葉谷夫人坐在湖畔作她的圖畫時，這小天鵝便很馴良地蹲在她的身旁，並注視着她的畫稿，一直看着她把畫作完。葉谷夫人，也和其他畫家或詩人一樣，是非常忠厚而和藹的，對於鳥獸蟲魚也

一樣。她很歡喜這隻小天鵝，好像她與它之間已經互相瞭解了似地，在這美麗的湖畔上作着一時的伴侶。每當葉谷夫人要回到白蘋別墅去時，小天鵝目送着她，她也回顧着，都有着戀惜的意思。

這情形，繼續了三四禮拜之久，葉谷夫人已經作了很多的圖畫，她因爲有事不得不暫時離開這白蘋湖了，並離開她的白蘋別墅。然而這隻小天鵝卻又被捨棄在這太幽靜的湖上了。它又感到了寂寞，又感到了孤獨，它獨往獨來地在湖畔逡巡着。當晚霞把湖水映得泛紅時，他又哦嚱哦嚱地啼哭起來了。

直等到有白蘋別墅的一個僕人到這湖上來伐取樹木時，這小天鵝纔又有了新的伴侶。

每當太陽高高地升起，這小天鵝便到向白蘋別墅的道上去迎接它的來客——那僕人。僕人在湖畔斫伐樹木，它便在樹下逡巡，並唔唔地低語着，仰着首，望着僕人的工作，

好像說，『僕人先生，我很樂意你同我作伴，也很樂意給你幫忙，就請你隨便吩咐我什麼吧。』但這僕人是個只知道用力工作的人，只聽他的斧子在空中丁丁地響着，在這幽靜的湖上，響得非常奇異，這響聲傳到遠處，遠處又響着回聲。他有時也用了誠懇的眼睛看看這天鵝，雖然不會說出什麼，也顯出了可親的樣子。這天鵝便很安心地同這僕人過着整日。

僕人工作了多日，已伐了很多樹枝，把樹枝都運到白蘋別墅去，他的工作完結，他也不再到這湖上來了。於是這隻小天鵝又感到寂寞，又感到了孤獨。它顯出了十分失望的樣子，常是自己個垂了頭在湖邊散步，或是昂了首望着那更高的更藍了的天空。雖然每天早晨也還到那白蘋別墅的道上去迎候，但終不見那僕人的影子了。它對外面的世界又非常生疏，又不願意也不敢離開這可愛的湖，它是被捨棄得太可憐了。每當日落西山的時候，它又戚戚哦哦地兀自哀啼。

但不久之後，這隻不安於孤寂的小天鵝卻完全變了。它好像已經長大了似的，變得非常安閒。它不再思念它的父母，不再思念那位畫家葉谷夫人，也不再思念那伐木的僕人了。清晨起來，不再到那向白蘋別墅的道上去，太陽下山時候也不再哦嘓哦嘓地哀啼了。它竟能這樣安於它的生活：有時候它安息在水上，能夠在一個地方停留很久，有時候又不慌不忙地游來游去。它很安靜，很和平，並顯出了極莊嚴的樣子。這眞是一種很奇怪的變化，也是很可喜的變化，它悠然自得地過着快樂的日子了。原來它又結識了一個新的伴侶——一隻鱒魚。

這鱒魚，常在天鵝的身邊，薄着水面，它們一同休息，一同游泳，就好像連繫着一個共同的生命。

我們將怎樣來解釋這奇事呢？——一隻天鵝和一尾鱒魚結了朋友！這隻天鵝，我們知道它是因爲孤寂而苦惱着的，無疑地，它是想把它自己獻身於另一個動物，陸上的也

好，水裏的也好，可因之求得慰藉的，恰巧，它便碰到這鱒魚了。正如你我雖不相識；有一天也許我們就結了朋友是一樣的。當這天鵝在水邊尋食時，它可以偶爾把小昆蟲之類的東西用翅子打到水裏去，鱒魚便接受了它這禮物而獲得食品。有時，它還可以用它的嘴去觸着這鱒魚的脊背，很溫和，正如同我們的握手或相抱，表示出愛撫的意思。就這樣，這兩個異族的動物結下了不解之緣，過着快樂的日子。

白蘋別墅的葉谷夫人又歸來了，她從城市裏帶來一位朋友。這位友人是一個釣魚的能手，他每天清晨到湖上釣了魚來再治早餐。某日，他又到湖上釣魚去了，釣魚歸來已經是早餐之後的時候，葉谷夫人接着他的魚具，他們都很歡喜，因爲今天他釣得了一條頂好的大鱒魚，但這隻鱒魚釣得來頗不容易，他說：當他們把釣放到水裏去時，便有一隻天鵝在那裏，趕也不去。當他把這鱒魚釣了上來時，那天鵝也緊跟了來。當他把這鱒魚帶到岸上時。那天鵝便很快地向他追着，哦嘓哦嘓地叫着，並憤激地向他捕擊，扇着翅子，聳

起了羽毛，昂了首向他搏鬭。他說他費了很大的麻煩纔把那天鵝趕走。

『哦呀！我知道那天鵝，』葉谷夫人很激動地說，『我在湖上作畫時，它還和我作過伴呢。』

夏天去了，秋天來了，葉谷夫人和他的朋友回到了城市去，白蘋湖上也更顯得冷靜了。每當太陽下山，晚霞把湖水映得泛紅時，那隻天鵝又可哀地啼哭起來了。但過了些日子，連這天鵝的啼聲也沒有了，只有那一條小河，靜靜地，依然是從白蘋湖的一端流入，又從另一端吐出。

（附記）本篇，取材於 W. H. Hudson (1846-1922)的「鳥中探險」，（Adventures among Birds）原題爲動物中的友誼，（Friendship in Animals）這裏所述的只是其中的一段。

道旁的智慧

『道旁的智慧』(Wayside wisdom) 是英人瑪耳廷 (E. M. Martin) 的一本散文集。我喜歡這書因爲他的文章是太適合於我的脾胃了。翻開本書的第一頁，在書名下邊有這樣一句話，『A book For quiet people』，這話便引起我對於這書的興趣。自己雖然不必屬於什末「有閒階級」，而習於安靜卻是事實，大概這也是弱者的特徵之一，也許就有着不得已的苦衷吧，孟浪起來，或是混在熱鬧場中，是一定要失敗的，於是不敢熱鬧，也就不喜歡熱鬧了。在瑪耳廷的書裏找不出什末熱鬧來，也沒有什末奇跡，叫做『道旁的智慧』者，只是些平常人的平常事物。（然而又何嘗不是奇跡呢，對於那些不平常的人。）似乎是從塵埃的道上，隨手撿拾了來，也許是一朵野花，也許是一隻草葉，也許只是從漂泊者的行囊上落下來的一粒細砂。然而我愛這些。這些都是和我很親近

的。在他的書裏，沒有什末戲劇的氣氛，卻只使人意味到醇樸的人生；他的文章也沒有什末雕琢的詞藻，卻有着素樸的詩的靜美。

瑪耳廷愛好自然，也喜歡旅行。他的旅行，並不是週遊世界去觀光各大都市的繁華，更不是遠涉重洋，去拜訪什末名人的生地或墳墓。他似乎只浪遊在許多偏僻地方，如荒城小邑，破屋叢林。而他所熟識的，又多是些窮困的浮浪者，虔誠的遊方香客，以及許多被熱鬧的人們所忘掉的居者與行者。凡此，都被我所愛，最低限度，都能被我所了解，因爲我是來自田間，是生在原野的沙上的，對於那田園的或鄉村的風味，我很熟悉，而且我也喜歡那樣的旅行，雖然還不曾那樣旅行過。

瑪耳廷沒有大量的作品出世，據說只有三本，而我則只讀過兩本，就是這「道旁的智慧」和他的一本詩集「Apollo to Christ」。另一本不曾讀到的是散文集，「The Happy Field」。在他的詩集的前面有出版者對於瑪耳廷的批評，是引用了「Country

Life」中的話：

『從主觀的事實上，瑪耳廷實可被稱爲博學者。同樣，也是一個曠達的哲人。他有着容易使人親近的風格。他的作品是愛「關懷於太陽，月亮，和星星的一流人的」而且，也很容易使人察知他的觀點，像他那樣徜徉於塵埃的野道之旁，賞識了各色各樣的漂泊者，除卻那炫耀的電光，兇悍的摩托聲，以及那發着惡臭的烟雲等，因爲它們攪擾了他的野遊之興，而使他感到了大大的不安。』

『道旁的智慧』裏有一篇是專講箴言的。現在擇譯一段，以見他的風格之一斑。

『……東方是特殊地生產箴言的地方；那些圖畫似的智慧之零星，是永久貯藏在人的記憶裏，就像駱駝之貯藏了水，爲了牠們長遠而寂寞的沙漠之旅行。在那裏，生活是悠閒的，安定的，而且又是純樸的，人們都有沈思的餘暇；他們能看到他們自己的靈魂之深處，並試着去學得旅途的神祕，從靜默到靜默，這就是我們所謂生活這回事；因此，東方

人的箴言，大多數，對於我們西方人的耳官是不甚熟悉的。鑑賞太陽，月亮，或星星，靜聆風的歌唱，聽自然在沈默中低語，她的纖細的語聲透過了大地的溫馨，樹葉的顫動，或是流水的清響，凡此，比之於已經寫成或尙未寫成的著作，都是更好的教訓。而且，當漫遊於道旁時，這些智慧方被賜與，賜與那些伐木者，取水者，賜與那些有心腸的乞丐，以及那些終生祈禱並默想的聖徒，這些，在我們的愚昧中，通常是稱爲遊惰的。

『大概，在所羅門（Solomon）的箴言中，即使有所羅門自己的創作，也一定很少，那一定是些普通人的言語，被採集了來送到了皇宮裏，因爲那些道旁的塵埃，使他們向着生活的眞理睜開了眼睛，這生活的眞理是從萬能的皇帝以及貴官們躲開，而顯示給了那些浮浪者以及被擯棄者的「水中照臉，彼此相符。人與人心也相對。」第一個說這箴言的人，一定是一個僕僕風塵的倦旅者，傍着他的漫不相識的伴侶，休息在莊嚴的岩石之蔭下，當他們已經飽飲了被炎日所忘掉而不會被曬乾的潭水之後。因爲當此意外舒

適的良時，人將坦然地向陌生者托出了他的良心並訴說出他的思想，這思想，甚至是他寧願對他的母親守着祕密的。這樣的話，就有着道旁的智慧之眞實的聲音。它們是永不曾被住在宮殿裏的人們說起過的，在那裏，水必須被取了去爲皇室所用，雖然全世界上都渴得要死，而那些人們的祕密，又是永久保守得極其嚴密。』

在『道旁的智慧』裏，多數是這樣的文章，每一篇，都顯著地表明出他的風格，其中所談的有『老屋，』『旅行，』『獨居，』『城市之烟，』『貧窮的優越，』以及其他關於鄉村的或傳說的景物與故事。文章都是自然而灑落的，每令人感到他不是在寫文章，而是在一座破舊的老屋裏，在幽暗的燈光下，當夜深人靜的時候，他在低聲地同我們訴說前夢，把人們引到了一種和平的空氣裏，使人深思，忘記了生活的疲倦，和人間的爭執，更使人在平庸的事物裏，找出美與眞實。

另一本散文集，The Happy Field，據說完全是描寫鄉村生活的。假若瑪耳廷可

以被稱爲田園詩人的話，則這書或比較『道旁的智慧』更有趣，不曾得到這書，是不能不引爲憾事的。幸而由W先生的介紹，得讀到其中的一篇，『籬笆道旁的荷馬。』這是寫一個鄉村的歌者，推了 Merry go round 的手車，在塵埃的道上流轉，在鄉村的市集上讀他的 Chapbook， 而且大膽地在他的書面上印了大字的廣告：『考林克勞提，鄉村生活和普天下的奇事之新歌者，』國家的戰爭以及是非曲直等都不會使他關心因爲他知道一切大遊戲，是只有最强者終獲勝利，在他的詩歌裏也找不出什麽同情或憐憫來，除非對於那些『嗚咽的騾子』和『哀號着的牡牛，』牠們是既不爲國家而戰爭，也不知道什末是光榮，而牠們的啞默的英勇，是只有被考林可勞提歌詠着的。考林可勞提也不會聽到過勇敢的武士之狂吟，他卻只聽到了下賤的車馬夫之歡歌。這種歌子是在道旁的小店裏，當許多素不相識的旅伴遇到一處，傳杯遞盞，高談闊論的時候所唱的，他們一次相遇之後，繼而又走上各人的征途；於是我們的考林克勞提便親手寫下了那

車馬夫的歌子，當他又走上自己所愛的道路時。

從這『籬笆道旁的荷馬』裏，我們很可以看出那所謂『道旁的智慧』的基調來，而且在這篇文章裏，好像瑪耳廷在發明他的藝術的理論，又好像在探尋原始的眞的詩之誕生。下面一段，是從這『籬笆道旁的荷馬』裏擇譯出來的，可以作爲瑪耳廷的藝術觀，並作爲本文的結語：

『眞的詩歌，如同眞的美，是永遠不會被埋沒的，縱然它是赤了脚，走在道旁的塵埃裏；世間永有着無數的耳朵，爲了這個詩人而聽，更有着無數的眼睛，爲了另一個詩人而視。就正如靈感的呼吸，它是「任其所欲而吹送着的，」並不受任何人力的驅使；而且，有多少頂可寶貴的詩歌，是沒有父親，沒有母親的。（我們不知道它們的作者。）只是一脈氣息，被吹送到了這個世紀裏來，就如曾經動蕩在人們心裏的一種聲之回響，雖然沒有人能給它確定一個名字！散曲殘韻，第一隻歌子，這在一個夏天的淸晨，只爲了一個純粹

的歡樂，或只是爲了憂傷而歌於一個淒冷的狂風之夜，這些從一個無名者的胸中偶爾所得的收穫，即使墳墓唱出了最後的薤露，即使那些知名之士的著作都被灰塵所封，或被束之高閣的時候，這些收穫也將繼續地生存着，至於永久。」

懷特及其自然史

約在十年前，周作人先生曾經介紹過法人法布耳的「昆蟲記」並說，「也希望中國有人來做這翻譯編纂的事業，卽使在現在的混亂穢惡之中。」也許正因爲直到現在依然是在混亂穢惡之中的緣故吧，終不曾有昆蟲記之類的譯著出現於中國，除卻周先生自己曾寫過關於草木蟲魚的文章。我常覺得這也是一種寂寞，而自己則限於能力和時間，至今還不曾讀到那位「科學的詩人」的著作。不料，在無意中竟於舊書攤上得到了一本英人懷特(Gilbert White)的「塞耳邦的自然史」(The Natural History of Selborne)眞使我喜出望外，先讀了序文，又隨便讀了幾篇本文，心想道：這大概就是昆蟲記之類的文章了，只是懷特所寫的範圍比法布耳的更廣罷了。

懷特，於一七二〇年生於塞耳邦，一七三九入牛津之奧勒耳學院，一七四三得文學

學士。嗣後，雖然被擢爲公費研究員，應當再住在牛津，他卻於一七五五年退休到故鄉塞耳邦來了，在這裏，他繼承了父祖的遺產，一直到他的死年一七九三，大多時間，他是住在這村子裏的。有人說，他曾經作過本地的牧師，但他始終不曾實任過牧師的職位，雖然他曾經作過近於牧師的事業。他把他的精力，少用在了觀察自然上，觀察所得，便寫了信報告給友人，結果，就是這本塞耳邦的自然史。這書，被稱作自然史（或博物學）該是不甚合宜的，因爲這不是科學家的自然史，而是一個自然的愛好者，用了藝術的手筆，把造物的奇麗的現象畫了下來的一部著作。

關於懷特的生平及其故鄉塞耳邦，從溫德耳（Windle）的序文中，僅可以找到如下的材料：

懷特是終身未娶的。他的住宅就在塞耳邦的大街上，叫做「醒齋」。像懷特所說，這村子是「被罩在一座三百尺高的白堊山下。」山上有蓊鬱的叢樹，叫作「懸林，」懷特

曾在一封信裏告訴我們說，「這些山毛櫸，是森林中最可愛的樹，不論它的平滑的皮，光澤的葉子，或森然而下垂的枝柯。」靠近教堂，有懷特家的祖墓，也是蔭在樹林之下，其中最好的樹是一棵壯麗的紫杉，這樹周身有二十五尺之大。在村子的中央有一片地方，叫做 The plestor ，或叫做遊戲場，在這場中，懷特曾說過，「立着一棵古老的大橡樹，有着短而粗的樹身，伸平的長枝幹，幾乎伸展到這空場的極邊去了。這棵可敬的樹，被圍着許多石級，石級上滿是座位，是老年和少年們的樂園，在這裏，常常有夏夜的集會，老年人在這裏熱切地談天時，青年們便在他們面前跳躍遊戲。這大樹，本來是可以永久立在那兒的，如不是被一七〇三年的暴風雨把它摧毀於傾刻之間，這使得這裏的牧師和居民們非常不安，後來，牧師曾捐了很多錢把樹身豎起，但一切徒然，這樹雖曾又一度地吐過新綠，卻終於枯死了。」到被摧毀爲止，這樹已有四百歲之壽，據說，後來是被一棵大楓樹站着它的地方了。從這類簡短的記述中，我們當可以想像出懷特的鄉村之美，並知道，生

活在這環境裏的懷特是如何地關心於這些自然的事物。

關於懷特的鄉村，他會在另一封信裏說道：「我們同窮人們在一處，他們都是清白而勤苦的。居民們都享受健康及長壽的幸福。村子裏蜂擁着許多孩子。」在給他姪女的信裏，又說，「我經歷了同兩個可愛的少年管家在一起的便利。當他們離開我時，我覺得是大大的損失了，也沒有人給我打乳酒凍來增光我的餐席了。冬天，我們這裏每禮拜有音樂會，樂班裏有頭號和二號的四絃琴，有兩架複鋼琴，一支低音笛，一支咆笛(hautboy)，一個小環珴琳，還有一支日耳曼笛，這頗使得鄉人的猪都不安，說是驚擾了牠們的清睡，牠們急得把牙齒都咬歪了。」在這幅小小的圖畫裏，可以看出當時這鄉僻中的美麗的一面，人們好像都自滿自足，享有很大的快樂。到一七七八年，懷特感覺到衰老之襲來了，他寫信給他姊妹說，「我的屋子確是一個過冬的安樂窩，它賜與可愛的溫暖。刮大風的時候，一直到烟筒很熱，烟突裏是很少冒烟的。最大的缺點是它發出很大的迴聲來，這，當

許多人談天的時候，常使我這可憐的沉耳朵覺得發昏。」以上，是懷特的生活之片斷，除卻從他的信裏知道這些外，便很難考證他的生平了，雖然曾有一位博克藍先生曾去造訪過塞耳邦，費了很大的努力去探訪關於懷特的事迹，卻只得到了很少的成功。有一個村人對他說，「懷特是不曾被人注意過的，一直到他死時，他死後，一切都被大家重視了。」還有一個老太婆，當懷特死時他纔十一歲，「他是一位安詳的老紳士，」她報告道，「慣說古言古語，他喜歡周濟窮人，又常養一支蝗蟲爬在他的園裏。」問她「那動物是不是一隻烏龜呢？」她回答說，「啊，我正是說這個東西。」提到這隻龜，就讓我先譯一篇懷特的文章在這裏作爲個例子罷，這是曾被裴考克（W. Peacock）選入了英吉利散文選，而被題爲「懷特的龜」的一篇：

「我曾經常對你提過的，塞塞克斯（Sussex）河裏的那隻老龜，現在已弄到我自己的手中了。去年三月裏，我把它從它的冬宮裏掘了出來，那時，它從蟄中驚醒，已很有力

量斷斷地叫着表示它的憤怒了；我把它裝在一支盛着土的箱子裏，在郵車上被運送了八哩之遙。旅行中的急促與震亂把它嚇得太厲害，當我把它移放在一個花壇上時，它一再地躲到了花園的水底去：但是，晚間的天氣是寒沍的，它又只得把自己埋伏在鬆土裏，而且繼續地在裏面藏着。

「旣已把它弄到自己眼前了，我就更有機會去詳細觀察它的生活和習性的情形；而且，我已經看出，爲了將來的日子，它已在它頭部附近的土裏掘開了一個喘氣的地方，據我想，因爲它變得更有生氣些了，便不得不需要更自在的呼吸。這種動物，不但是從十一月半至四月半之間是潛伏在地中，就在夏季也大半是睡着的；因此在白晝最長的時候，它下午四點鐘便已就寢，一直到次日淸晨，很晚很晚了，還絲毫不動。而且，每當雨天，它便隱藏起來；在陰溼的日子它總是不動。

「想到這種怪東西的生活狀態，那眞是一件很可驚異的事：上天竟賦與了一個爬

蟲這樣多的虛日，彷彿是這樣的一種長壽的荒廢（註一）把三分之二的生存都浪費在了沉酣的昏迷中，一連多少月都在最濃的睡眠裏喪失了一切知覺，使它簡直嘗受不到什麼長壽的味道。

「我在寫這信的時候，寒暑表五十度的一個溫暖的下午，出來了一大羣殼螺（Shell-snails）；而且，適逢其會，這隻龜也翻開土來，把頭昂起；次日清晨，好像被鼓舞了似地，它從死裏醒轉過來了；走來走去，一直到下午四點。這眞是一個奇怪的巧合！一次很有趣的際遇得看到這兩種「荷宅者」之間——因爲希臘人是這樣稱呼龜和殼螺的！——竟有這樣極相似的感覺！……

「因爲我們常把這東西看作卑劣的爬蟲，於是我們就很容易輕視它的能力，忽略了它的本能的力量。然而，事實上，像頗普（Pope）說他的貴公（註二）那樣，它眞是

'Much too wise to walk into a well;'

（聰明到絕不會走落井底：）

而且它也很有辨別力，絕不會墜落到隱垣(halia)裏；而只會以極從容的謹愼在邊緣上停住或縮回。

「雖然它喜歡暖天，它卻避免炎日；因爲它的厚甲一經炙熱之後，就像我們的詩人說堅鎧那樣，便只好『爲「安全」所燙着了。』（註三）所以，它把最酷熱的日子都過在大菜葉的傘下，或是在一畦石竹松的波動着的綠叢中。

「在夏天它是怕熱的，而在年梢呢，它卻又躲在果牆(Fruit-wall)的反光裏，以改善微弱的秋陽（註四）雖然它永未會見過那些可以接受到更多溫暖的傾斜向天際去的那些大平坡，它卻能把它的甲殼斜倚在牆上，以收斂並接受所有的薄光。

「可憐的是這受難的爬蟲的境遇；被拘束在永不能卸掉的，一套笨重的鎧甲裏；像

那樣，我們想，一定是把它一切事業的活動與志向都給阻礙住了。但有一個季節（通常在六月初）它的憤發也是很可注意的。那時，它蹺企地爬着，早晨五點鐘便行動了起來，在園裏爬來爬去，留心到垣牆的每個小門和隙縫，如果可能，它怕就要從那裏逃了出去；而且，常常地出乎園丁的意料之外，它竟游蕩到很遠的地方去了。驅使它這樣到處奔波的動機，好像是屬於愛情一類的；它的想像，那時就變成了志在性的交接上，這使它不再像日常那樣莊重，而一時地，實忘記了它平素的嚴肅的舉止。」

在懷特的自然史裏，都是這類的文章，不但其中所記述的事物可喜。他的文章中所特有的那種風趣，也很是令人感到親切而愉快。還有，在他的自然觀察之中，最有趣的是關於鳥的事情。譬如鴇鳥，在英國的鳥中是最大的，卻又是最小膽的一種，鳥中之最小者是金頂鷦，雖小，卻頗大膽，非等你走近它三碼之近，它是不會驚動的，而號稱爲最大的陸禽的鴇鳥，卻非於多少佛郎（Furlong ——八分之一哩）之外，不敢見人。又有一種藏

勝鳥，是頂上有華麗的冠；這冠是時時直豎着的。懷特說，「在這裏最不易見的是一對戴勝鳥，它們於數年前的夏季裏曾經來過，就在我這園的附近，它們找定了一片可愛的平地，一連住了數星期之久。它們常莊嚴地步行，每日在路上尋食數次，而且，好像要在我的巷口上孵卵了；但村裏的野孩子們儘驚嚇它們，使它們永不得安息。」就在這類的記述中，也清清楚楚地表明出了懷特的性格。他觀察他所見到的草木鳥獸，就像觀察他自己的同伴一樣，而且，他也像愛他的同伴那樣愛他的草木鳥獸，於此，我不能不想起何德森（W. H. Hudson）所說的話來了——何德森也是一個像懷特樣的學者——他在他的「鳥與人」一書裏，談到了懷特的故鄉塞耳邦，並談到了懷特的書簡（懷特的書是以書簡集成的。）他說懷特的人格便是他的書簡之主要美點，並說懷特這本小書之所以能永久使人愛讀，並不是因爲這本書小，或是因爲這書裏的事情有趣，主要的，卻在這書的本身便是一件極可愛的人格之記錄。眞地，雖然我們讀不到一本懷特的傳記，我們

無從考知他的生平的詳細，但從他的著作裏，我們已可以活現地看出一個可愛的懷特來了。

當然，在懷特的自然史裏的記錄是不免有些錯誤的，但其中有價值的部分卻確已成了科學知識的材料之一部。再者，他的簡練優美的文章風格，以及他的時代生活之畫圖，使得他的著作成了一部永世的鄉土文學。它是有着文學作品的最重要的功能的，它能給人以美的啓示和新奇的感印，它給與讀者一種有力的刺激，使讀者也願意親身到野外去，像作者那樣去領略自然，去觀察有心人所能看到的造物之奇麗。就是懷特的工作態度，也是值得令人欽佩的，第一，因爲在當時還沒有人注意到這些田野的事物，研究這些沒有實際用途的草木鳥獸，是不會令人重視的，甚至被人家指爲瘋狂，遭人唾嗤，然而懷特竟坦然地自闢徯徑，受了高等教育，卻甘自作了一生草木鳥獸的事業。第二，在他的工作的動機和方法上，比起科學者來，他卻是寧可以被稱爲遊藝者的，因之，他的工作

也許會被專門家所忽略，然而卻最有益於初學者，因爲他的著作使人忘卻了科學之呆板無味，所得到的卻多是田園的詩趣，無形中，卻又把人引到了科學的園地去。

最後，另有一點點意見，是特爲要貢獻給某一部分朋友的：

有一位久病的朋友曾對我說過這樣的話，「在文學的世界裏，已被人發掘窮困了，想得到更多的寶藏，還是轉到科學世界裏去吧。」這樣話，自然是有着語病，甚或是完全錯誤的，然而轉到科學世界裏去發掘更多的寶藏，卻是一句有用的口號，因爲，對於現在的中國，現在的中國青年，這樣話還該說了再說。然而，想使一個青年對於科學有深切的愛好，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假如有人已經在某種歧途裏沉迷了，想要使他恢復了健康的腦筋，再來幹點科學的功夫尤其困難，於此，像懷特的或法布耳的一類著作該是很有用了吧，總比爲了鍛鍊腦筋而每天練習多少幾何題爲有趣些。所以，我願把周先生介紹昆蟲記的話來重說一遍以作本文的結語：「也希望中國有人來做這翻譯編纂的事業，

即使在現在的混亂穢惡之中。」

（註一）據云，龜為一切動物中之最長壽者。

（註二）指顏書所譯賀拉西(Horace)中的一個虛擬的人物。

（註三）見莎士比亞的亨利第四，四幕，五場，三十一行。——以上俱巴爾斯頓注，見裴考克的英吉利散文選。

（註四）多少年前，曾出版一本書，書名「斜向天際的改善了的果牆，」在這書裏，作者預計的結果，較之在直立的牆上，在這樣的果牆上是可以照到更多的日光的。——基督教知識增進會版本的註。（案——果牆大概是一種斜牆，前面植果樹或花木之類，以禦寒迎日。）

【附記】——本文所根據者係萬人叢書本「塞耳邦的自然史」牛津及 Grant Richards 的世界叢書裏也有這書。最近，又得到一册倫敦基督教知識增

進會的插圖本，圖均精細生動，惟內容則似稍有刪節。

何德森及其著書

喜歡何德森(W. H. Hudson)的書，是在他的「鳥中探險」一書裏，偶爾讀到了『動物中的友誼』裏一段魚鳥相親的記載，而引起的。

在「動物中的友誼」裏，何德森記述了各種友誼關係的事實，如馬與馬，鳥與鳥，女人與狼，以及其他動物交相友善的事，這魚鳥相親的故事我覺得特別有趣。而且也不覺得有背常理。記得在何德森的另一本書裏，（大概是 A Book of Naturalist 曾有過羊與狗，小孩和羊作朋友的記述，並特別有一段記述作者自己曾經和豬作過朋友的事，題目就叫作「我的朋友，豬。」

何德森共有著書二十四卷，普通常見的是現代叢書裏的「綠宮」（green mansions），這是一本想像的小說。然而我卻總覺得他不是長於寫小說的人，雖然高爾斯華

綏在給「綠宮」所寫的序文裏，會把作者推崇爲當時最傑出的作家，其實，像作者的其他作品一樣，在這書裏也只是充滿着美麗的片段罷了。他愛好自然，並旅行各地，把所見所聞的自然界的諸種現象，尤其是鳥獸蟲魚之類的生活，都用了極素樸的文字，作了如實的記載。此外，與自然界最接近的，如鄉村的，僻野的，農家牧夫們的生活，也佔了他的著作的一大部分。

有人說，何德森的文章並沒有特殊的風格，然而這「沒有風格，」也就是他的風格了，因爲他不像專以文章技巧爲能事的人，而只是以極清麗的筆記述了實事實物，他自己又是極富於想像，並極其敏感的人，隨時隨地，我們總可以領略到，他是用了詩人的感覺來體會自然，並以汎愛的精神來觀察一切；雖然他的文章，有時候顯得有點零亂瑣細，卻於不知不覺間就會令人喜歡着了。在他的另一本書，「鳥與人」裏，有一篇談到了懷特(G. White)的故鄉塞耳邦(Selborne)。——作爲自然學者而論，何德森是懷特的

後繼者之一，他曾經親自去拜訪過懷特的故鄉。並談到了懷特的自然史。他說，懷特的人格，便是他的著作的主要美點，那一本小書之能夠永久地被人喜歡，並非因爲書裏所記的事情特別有趣，主要的，卻因爲那書的本身便是一件極可愛的人格之記錄，何德森論懷特的這話，我想，也就很可以再轉贈給何德森自己了，因爲在他的著作裏，我們也總能感覺到這一點：許多事物可以說是和我們沒有多大關係，然而經他的親切的家常話一說，一切也都成了家常中的親切事物。曾經爲了要保護某地方的鳥族，而和官廳打過許多次麻煩，又曾經和猪作過朋友，這裏的人也就是一個很可愛的人物了，曾經載在 London Mercury 裏的，H. J. Massinghem 論何德森的話，說得很好：

「在自然中，沒有任何一件他所看見過，所描寫過的東西，而不是他所實際感到的，而且，在他的最素樸，最正確的，關於山水的，鳥類生活之一片段的，或是關於自然之形形色色的某些刻劃的表現中，是有着一種感情的優美與風度的，這，不但使我們看到了他

所感到的，或感到了他所看見的，而且，也看見了，並感到了他的人格，一如他所描寫的事物，是那樣的清楚而切實。」

據 G. F. Wilson 所寫的何德森小傳所說：何德森於一八四一年生於阿根廷之倍諾斯愛勒省，幼年，就住在阿根廷大草原的他父親的農莊上，周圍遠近的地方他都旅行過。在「拉巴塔的自然學者，」「巴塔奇尼亞的閒日，」以及「遠方與遠古」諸書裏，就寫了這一期的生活。一八七四年從南美到英國，從此就不曾再回到故鄉過。一八八五年「紫地」出版，可以說是他的事業的開端。中間，雖然曾經受過各種學術團體的獎勵，並曾爲了鳥屬保護，參加過皇家學會的會議，但他的著作是依然不甚被人注意的。

又，在何德森的「小物事中的旅行者」一書之前，E. Garnett 所寫的「何德森的精神」一文裏，有這樣一段話：

「在我所知道的一切作家中，何德森是最不關心榮譽的一個人。在倫敦，他曾經吃

過多年的窮困孤獨之苦，當時，他的工作之所得，幾乎連一個掃烟突人的工錢也不如，生活的失敗，給了他很深的痛傷……及其成名之後，他的生活卻依然非常淸苦，而且依然不爲榮譽所動。」

一九二二年八月，這位可愛的自然學者，過了一世淸苦日子，作了許多不被人重視的工作，在一個和平中與世長辭了。

「畫廊集」題記

雖然到現在也還不知道自己應當幹什麼才好，然而自己卻早已確實地知道，無論如何，我是一個不應當弄文章的人了。這兩年來偶爾寫下了幾篇小文章，實在都是弄着好玩的意外收穫。常見小朋友們在牆上用粉筆記下一些不完全的人物名字，或是畫出了什麼不像樣子的物事，我想，我的文章也只是這一類的東西罷了，不同處，只是這些小朋友的作品沒有人替他們搜集起來。

經過了頗長的時間，而留了下來的卻只是這麼寥寥，而且又是這麼蕪雜的一點結果，是這本「畫廊集。」

最初，我曾經把這本集子題做「悲哀的玩具，」因爲集子裏有題做「悲哀的玩具」的一篇東西，而且我又很愛惜這個名子的來歷。日本的歌人石川啄木，在他論歌的

一篇文章裏結束道：

「我轉過眼睛，看見像死人似的被拋在席上的一個木偶。歌，也是我的『悲哀的玩具』罷了。」

啄木是一個抱有社會思想的歌人，不幸爲窮病所苦，只短短地過了二十七年的憂鬱的日子，便了結了他的一生。死後，他的友人替他編印歌集，就用了「悲哀的玩具」作爲集名。

我喜歡這個名字，又喜歡啄木這人和他的作品，便有了借用這個書名的意思。

但過了些時，我又覺得我這個集子應當用「無名樹」這個名字了。集子裏有一篇「無名樹」固是原因之一，此外可還有什末原因呢，我自己也不大明白。勉強來說，我大概很喜歡我窗前那棵不知名的樹吧，我在這個窗下坐過了五六年之久，這棵樹似乎在我的夢與醒之間作着一個永久的標幟，不論它是在初春萌發，或是當黃葉飄落，而它那

永久掛在枝端的乾翅果，每每因風而發出如雨的籤籤聲，這個乃常是我的憂愁與快慰的引子。我愛這棵樹，（我也愛其他樹，）樹以「無名」名之，而又將以此樹名名吾集，實在也就等於說這本集子本無什末名號，又何必另尋什末名號呢，於是便一度決定用「無名樹。」

終於不會用「無名樹，」也不用「悲哀的玩具，」而另用了「畫廊集」者，是自從把「畫廊」一篇小文章加入之後纔決定了的。「畫廊集，一個好聽的名字，」首先是我的一位先生這末說過。一直到了現在，我才更覺得這確是最適合於我這集子的一個記號了：像我所寫的那個荒僻村落的畫廊，像我所說的，那座畫廊裏邊的一些平常而又雜亂的年畫，一樣的，是我這些小文章。而且「畫廊」又是我比較最近的一篇東西，今後是不是還寫下去呢，如果寫下去，是不是會有什麼新的變化呢，雖然這時候我也不大知道，然而且以這座「畫廊」作爲一個路程碑總是可以的吧，於是最後的決定，就是這「畫

廊集」一個名號了。

我是一個鄉下人，我愛鄉間，並愛住在鄉間的人們。就是現在，雖然在這座大城裏住過幾年了，我幾乎還是像一個鄉下人一樣生活着，思想着，假如我所寫的東西裏尙未能脫除那點鄉下氣，那也許就是當然的事體吧。我喜歡(G. White)，喜歡(W.H.Hudson)，又喜歡寫了「道旁的智慧」的(Martin)，我想這原因大概也還是在此。我並不是說我除此而外便什麼也不喜歡，實際上是我這點鄉下人的氣分時常吸引着我。我知道我這個世界實在太狹，太小，而又太缺少華麗，然而這個無妨，我喜歡我這個樸野的小天地，假如可能，我願意我能夠把我在這個世界裏所見到所感到的都寫成文字，我願意把我這個極村俗的畫廊裏的一切都有機會展覽起來。雖然，我並不敢希望我的文章像那座破畫廊裏的年畫似的，有鄉下人爭着買來補牆，因爲我這些東西依然像小朋友們在牆上亂塗的壁畫一樣，自己畫着喜歡，自己看着高興也就算完事了。

另外有幾篇新的東西想加入，有幾篇舊的想刪除，恐怕都已來不及了。尤其是其中的「投荒者」「黃昏」「秋」諸篇，在性質及格調上，實在都與這集子不大調和。又在「悲哀的玩具」和「父與羊」兩篇裏，都是寫着父親的故事，然而出現於這兩篇中的卻是兩個極不相同的人物。在「悲哀的玩具」一篇裏那個勤儉勞苦的農人，實際上是我的舅父，因爲舅父「中年無子」便把我借用了過來，這辦法在我們鄉間的風俗是許可的。我的幼年生活，完全是在這位勤儉勞苦，而又有點迂直的舅父的影響之下過來的，但同時我又極愛慕我那位喜歡吃酒，喜歡說牢騷話，又喜歡讀陶詩的父親，雖然我同他見面的機會並不很多。我是在這末兩種教養之下生長起來的，我常覺得自己的性格中依然存着這兩種性格。——偶一不愼，話又說遠了，彷彿在說起了自己的身世似的，應當立刻打住。我還是趕緊回過頭來謝謝我的幾位先生和幾個朋友吧，他們有的幫助我改訂過文章，有的使我這些小文章得有一個搜集的機會，知堂先生爲本集作序，尤當特別

誌謝。

二十四年三月二日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初版

(85026)

文學研究會創作叢書 畫廊集一册

每册定價國幣陸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作者 李廣田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本書校對者蔡仲宣)







